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束龙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行业竞争风险。公司致力于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电力设计及新能源等行业，但随着所处的行业内竞争对手增多以及竞争对手技术水平的提高，面临企业并存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的产品与服务将面临趋于激烈的市场竞争，仍将面临一定的行业竞争压力。2、并购整合风险。由于市场定位、市场策略、销售策略、品牌的差异带来的影响以及并购后新的企业在经营管理、组织设置、团队磨合、内部控制、人才引进等方面存在一定的风险和挑战。3、不可控因素带来的其他风险。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4、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事项，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停牌的公告》并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与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披露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等公告。本次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

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5、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2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7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4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5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中电鑫龙、股份公司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大华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海证券	指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电鑫龙	股票代码	00229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电鑫龙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SINONET & XINLONG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束龙胜		
注册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 11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41008		
办公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 11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1008		
公司网址	http: //www.ah-xinlong.com		
电子信箱	xinlongdsb@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宇	
联系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华北路 118 号	
电话	0553-5772627	
传真	0553-5312688	
电子信箱	xinlongdsb@126.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200149661982L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静、吴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5-6 楼	周宇、乔绪升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滨湖路 46 号	方书品、陈功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872,705,875.47	809,408,929.77	7.82%	905,195,459.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348,794.93	14,998,539.05	342.37%	87,486,738.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3,051,540.26	5,583,266.48	850.19%	48,110,25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4,632,330.08	22,122,069.48	1,005.83%	-83,848,189.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58	0.0362	275.14%	0.2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58	0.0362	275.14%	0.21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1.17%	2.36%	7.13%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总资产（元）	5,095,488,095.64	2,270,799,520.69	124.39%	2,294,430,28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991,161,100.91	1,280,516,260.59	133.59%	1,277,645,038.8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1,269,410.11	147,517,323.09	233,499,232.13	380,419,910.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62,646.74	6,927,432.86	11,097,996.12	46,160,719.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76,694.23	-597,425.19	8,105,490.74	44,066,78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09,643.41	10,947,518.42	-32,359,049.30	216,134,217.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2,687.28	-116,962.49	-8,878.4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97,421.05	11,199,340.42	46,409,942.7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64,755.0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062.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856.61	76,489.21	22,707.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14,831.22	1,677,469.10	6,984,507.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6,920.85	72,187.72	62,777.65	
合计	13,297,254.67	9,415,272.57	39,376,486.6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2014年，公司完成收购了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泰达”），发展成为以高低压成套产品为平台，以高低压元器件、自动化元器件、电力电子和电力设计为核心，以新能源和电力安装为两翼，以提供设计、输配电设备制造、元器件、安装等电力服务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服务商；2015年8月，公司完成收购了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兴发”），进入了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领域，由电力服务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服务商，发展成为涵盖输配电及控制系统行业、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行业的一整套城市智能管理系统提供商；2015年11月，公司完成收购了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二开”），在电网智能化改革持续推进的政策背景下，提升了公司在江、浙、沪等华东地区的影响力和竞争能力，拓展了公司在电力市场的业务发展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分类：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业务，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及服务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为国内领先的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等的解决方案、产品及运营服务提供商。中电兴发主营业务系以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为基础，主要面向公安、军队、司法、市政部门及企事业单位提供端到端、一体化的涵盖信息感知、传输、存储、计算、处理、应用等环节的系统解决方案、产品及运营服务。

根据应用领域的不同，中电兴发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分类如下：

业务类别	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共安全与反恐	提供与公共安全与反恐有关的方案设计、项目施工及运营服务，配套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超低照度与超宽动态高清智能摄像机、高清夜视摄像机、高清防弹摄像机、全智能反恐机器人、物联网采集器及网关等反恐及公共安全产品
智慧城市	提供包括建筑智能化在内的各类智慧城市信息系统集成项目的方案设计、施工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分别为“公共安全与反恐领域机器人及无人机产业化项目”、“基于有线/无线传输的电动汽车自适应智能充电桩建设项目”、“智能远动（高铁信号）电力保障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等。

一直以来，中国国家安全形势整体稳定。但近年来，社会不稳定因素有所增加，国内恐怖活动呈现出国际因素影响加大、案件多发频发、网上网下互动等新趋势，特殊突发公共事件的安全防范压力愈来愈大。避免暴力恐怖事件的发生，最大限度的降低暴力恐怖事件带来的伤亡损失，成为公众关注的焦点和对城市安全防控能力的挑战。在当前国内国际形势下，公共安全与反恐成为共识，使得公共安全与反恐需求大幅提升，进而带动相关产业的需求，尤其是公共安全与反恐机器人、反恐排爆机器人、特种无人机、人脸识别、高清摄像头、入侵报警等监控探测、检测设备及防范产品，公共安全与反恐装备行业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随着环境保护、低碳经济的理念深入人心，汽车工业因其尾气排放导致环境污染、高能耗等一系列负效应，面临日益严重的挑战。相对传统的燃油汽车，电动汽车能够有效降低尾气排放，减少废气污染，并降低能源消耗。因此以解决环境保护和能源短缺为出发点的电动汽车将成为汽车工业发展的必然趋势。虽然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在呈爆发式增长，但下游充电桩数量却严重不足。随着各地对充电设施建设投入加大，充电装备市场即将迎来大爆发时期，每年将以成倍的速度爆发式增长，2014年我国充电设施市场规模有120亿元，预计2015年将达到200亿元，2016年为400亿元，到2020年将突破1200亿元。

根据《中国铁路中长期发展规划》，到2020年，铁路运营里程将达到12万公里以上、覆盖全国90%以上人口，国家还规划“四纵四横”铁路快速客运通道以及六个城际快速客运系统，这些项目的建设需要大量的电力保障系统产品。另外，近期高铁提速的呼声越来越高，如果高铁线路的运行时速从300公里升至350公里，将大幅提升对电力系统、信号系统等多方面高铁

相关产品的需求。同时，高铁是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走出去的代表产业，新一届政府尤其注重高铁营销。随着“一带一路”战略的深化和实施，海外基础设施建设规模提高，作为中国装备制造业代表的高速铁路相关产业也必将有更多的海外业务机会，高铁产业将迎来巨大的海外发展机遇。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未发生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主要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以及前次募集资金部分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主要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在建工程	主要系本期前次募集资金部分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应收账款	主要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存货	主要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商誉	主要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形成商誉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收购了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兴发”），公司的竞争能力明显增强。中电兴发为国内领先的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等的解决方案、产品及运营服务提供商。随着中电兴发资产、业务及人才的注入，现阶段公司实现了自身智能电网业务与中电兴发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业务的协同发展，提高了公司整体经营资源的利用效率、拓展了发展空间、增强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等。公司建立了可持续创新的管理团队，为公司搭建了可持续发展平台，公司主要核心竞争优势包括：

一、资质优势

公司拥有“涉及国家秘密的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证书（甲级）”、“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壹级）”、“安防工程企业资质证书（壹级）”、“工程设计资质证书（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甲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建筑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机场空管工程及航站楼弱电系统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和“音、视频工程企业资质证书（特级）”等资质，能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也为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拓展提供了保障。

二、行业应用优势

公司在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市场经验和应用经验，对政府、军队、武警、公安、通信、交通、金融、石油化工、电力、煤炭、核电站等行业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可以准确的抓住市场需求和业务特点。

截至目前，公司承揽了信息系统集成项目逾1,500项，先进的方案、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良的服务赢得了政府、军队和行

业高端客户的信赖。所完成的工程项目多次获得国家优质工程“鲁班奖”及“长城杯”等省（市）优质工程奖。公司是业界承担单个项目金额亿元以上的重大系统集成项目最多的企业之一。2015年9月，公司排爆机器人成功中标“某国家单位警用器材采购项目”，是排爆机器人国内较大规模应用的订单。

公司连续被评为“2013智慧城市优秀解决方案奖”、“2012-2013中国智慧城市建设推荐品牌”、“2012中国智能交通行业优秀系统集成商”、“2011年中国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行业十强企业”、“2011年中国城市智能交通行业十大最具影响力系统集成商品品牌”、“2011中国电子警察行业十大最具影响力品牌”、“2011中国交通指挥平台最具影响力品牌入围企业”、“2010年度全国智能建筑行业十大品牌企业”、“公司非凡品牌获2010年中国安防行业十大领先品牌”等。公司是中国最具生命力百强企业、国家优质工程“鲁班奖”获奖企业、北京市重质量守信用企业、中关村企业信用促进会认定的信用三星级企业、北京市中关村信用体系建设瞪羚二星级企业。并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三、技术及研发优势

公司作为“平安中国2.0”的倡导者，在公共安全等物联网应用领域，始终坚持自主创新，不断加大研发力度，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掌握多项国际领先的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目前已申请多项专利和登记软件著作权。所涉及到的核心技术贯穿了“从前端感知到后端应用”的整个物联网业务体系，具体包括：超微光感知技术、非制冷热成像技术、智能多传感应用技术、实时视频人脸识别技术、精确行为及姿态检测技术视频内容分析技术、视频存储引擎技术、数据和服务共享技术、智慧集成平台技术。

另外，近年来公司自主研发的多项产品，达到国际国内先进水平，多次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等荣誉。公司项目XZBW-12铁路电力远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公司项目DMX300多功能测控装置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公司产品AXQ1系列智能型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获得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公司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建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安徽省电器设备电磁兼容（EMC）实验室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目前拥有多项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拥有多项国内先进的核心技术，其中控制保障技术、电气保障技术和结构保障技术等广泛应用于高铁智能远动（高铁信号）电力保障系统，为高铁系统集中调度、大站电气集中联锁、自动闭塞、驼峰信号等I级负荷提供电源，确保铁路信号、通信系统安全用电等；有源功率因数校正(APFC)、DC-DC变换全桥移相软开关等技术通过CAN通讯技术自动检测电动汽车BMS系统，并与其进行握手通讯，根据电池参数调用最优充电策略启动充电桩输出电压对电动汽车进行充电。

四、品牌及质量优势

由于反恐及公共安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对电网安全运行至关重要，客户对品牌和质量的认可往往决定了其购买行为，在建立信任关系后不易改变对品牌的忠诚度，因此公司一直将品牌建设列入企业战略目标，实行“重质量、创名牌”的经营方针。2015年11月，中电兴发总裁瞿洪桂被入选成为中国警用装备标准化委员会通信委员。同时警用装备标准化委员会从公安部级标委会升格为国家级标准化委员会。这标志着中电兴发在警用及反恐装备领域内的努力引起了公安部的关注和高度认可。

“鑫龙牌”图形商标于2013年被国家工商总局评定为中国驰名商标，“鑫龙牌”高低压系列开关柜于2006年荣获“产品质量国家免检”称号，并连续四届获安徽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通过了最新国际标准ISO9001：2008版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04环境管理体系和GB/T28001-2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三项体系认证，175余种产品通过产品型式试验，百余种产品获得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证书。此外，公司还参与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制定工作。公司参与了武广及京沪高铁、北京奥运场馆、南京禄口及昆明长水机场等工程项目，也充分彰显公司作为国内一流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企业在高铁等国家重点建设工程领域的品牌及质量优势。依托公司品牌及质量优势，公司逐步进入新能源汽车智能充电桩市场。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公司董事会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2015年，公司整体运行稳定，各项工作得到稳步推进。当前国内外经济环境依然错综复杂，全球经济复苏曲折缓慢，目前我国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产能过剩。根据国家统计局披露的数据，2015年，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增速为6.9%，1991年以来首次跌破7%。公司克服了国内外环境的影响，坚持稳中求进的总步伐。

201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7,270.59万元，同比上升7.82%；实现营业利润7,484.27万元，同比上升715.22%；实现利润总额8,993.70万元，同比上升341.93%；实现净利润7,777.56万元，同比上升366.99%；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634.88万元，同比上升342.37%。

2015年，在面对较大经济下行压力的情况下，公司一方面，紧密联系市场需求拓展市场，积极探索新的营销模式，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以应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经济形式、克服同行业竞争等困难；另一方面，进行资本运作，加强兼并重组的步伐。

公司回顾总结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工作情况：

1、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高、低压开关柜及元件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以及“年产17万台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产品生产线项目”均已正式投入使用。

（2）公司于201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约5,611.66万元（包括节余募集资金及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已完工募投项目应付未付尾款，具体以转账日金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1）公司于201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条件的相关议案》。公司拟向瞿洪桂、张桂芹、孟涛、吴小岭、郭晨、周超、何利、青岛金石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兴发”）100%的股权。公司同时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的现金对价。募集资金总额为43,000万元，不超过交易总额（标的资产交易价格+配套募集资金）的25%，其中公司控股股东束龙胜认购13,000万元，上海理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认购15,000万元，宁波中金国联通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认购10,000万元，乐源财富管理有限公司认购5,000万元。

（2）2015年5月11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予以受理公司提交的《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材料。2015年7月1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通知，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2015年7月27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1726号）的文并于2015年8月7日资产过户完成。

3、股权激励事宜

经公司董事会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公司以2015年5月25日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以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登记日，对本次首次授予提出申请行权的112名激励对象的702.20万份以及预留期权提出申请行权的25名激励对象的51万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故本次对集体提出申请行权的137名激励对象的753.20万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本次行权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15年5月28日。

4、公司投资情况

（1）2015年5月，公司与美籍华人Jiaping Han先生共同投资设立“安徽杰诺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诺公司”）。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Jiaping Han先生以专有技术作价出资人民币1,2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2）2015年8月，公司以17.25亿元购买中电兴发100%股权，迈出布局反恐与公共安全、智慧城市的关键一步。收购完

成后，中电兴发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3) 2015年8月，公司出资50,000万元设立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套电器”）。成套电器设立后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4) 2015年9月，公司与自然人彭丹共同出资设立安徽鑫龙模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龙模具”），注册资金为600万人民币，其中：公司出资占51%，彭丹出资占49%。

(5) 2015年11月，公司以货币现金收购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二开”）70%的股权，收购资金共计人民币29,400万元。

5、其他事项

(1) 2015年9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15-074），投标报价为608万元。2015年10月26日，中电兴发与某国家单位正式签订采购合同。

(2) 2015年10月1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15-076），中电兴发在招标中成为中标候选人，公示中，项目金额7,350.8万元。公示期满后，2015年11月5日，中电兴发与宿迁市公安局正式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 2015年12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编号：2015-109），中电兴发与广西国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购销协议，广西国盾向中电兴发购买私有云盒子和摄像机，协议总金额为128,000万元。

(4) 2015年11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申请银行并购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持有的中电兴发50%的股权进行质押向招商银行芜湖分行（以下简称“招行”）申请银行并购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3年。公司已于2015年11月23日与招行签订了《并购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5,000万元，期限为 36个月。根据《并购借款合同》的相关要求，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将中电兴发 的股权出质给招行的相关质押手续，并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出具的《公司股权出质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出质股权的数额为2,689.685万元，股权质押登记日为 2015 年 11 月 20 日，该股权质押期限自 2015 年 11 月 20 日至上述借款合同履约完毕为止。

(5) 2015年12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的并购贷款提供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持有的苏二开70%的股权进行质押，为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以下简称“扬子银行”）申请的银行并购贷款提供担保，贷款金额不超过12,000万元，贷款期限为5年。公司已于2015年11月4日、12月2日分别与扬子银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均为人民币 6,000万元整，总计12,000万元整，期限为 60个月。根据《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的相关要求，公司已完成将苏二开70%的股权出质给扬子银行的相关质押手续，并收到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公司股权出质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出质股权的数额为3,640万元，股权质押登记日为 2016 年 2 月 4 日，该股权质押期限自 2016 年 2 月 4 日至上述借款合同履约完毕为止。

(6) 2015年12月21日，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审字[2015] 110111号《审计报告》，公司同意按照约定，将公司持有的泰达公司的6%股权以无偿转让的方式奖励给武文杰，并办理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2014年6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暨收购资产的议案》，并于2014年6月30日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披露的《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暨收购资产公告》（编号：2014-031）。承诺收购完成后，若泰达设计在201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指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泰达设计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泰达设计所有者的净利润，该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超过2,019.76万元，或2014年及2015年经审计的两年累计净利润超过4,042.88万元，达到上述条件后，公司同意在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30日内，将持有的泰达设计6%股权以无偿转让的方式奖励给武文杰先生。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72,705,875.47	100%	809,408,929.77	100%	7.82%
分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530,386,471.97	60.77%	766,175,049.75	94.66%	-30.78%
专业技术服务业	88,025,211.02	10.09%	43,233,880.02	5.34%	103.7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4,294,192.48	29.14%			
分产品					
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322,515,849.47	36.96%	531,912,711.60	65.72%	-39.37%
系统集成	191,295,007.08	21.92%			
租赁运营服务	33,207,290.40	3.81%			
产品销售	29,791,895.00	3.41%			
元器件	125,493,942.59	14.38%	137,197,127.10	16.95%	-8.53%
自动化产品	52,382,481.25	6.00%	71,286,586.86	8.81%	-26.52%
服务收入	88,025,211.02	10.09%	43,233,880.02	5.34%	103.60%
电力电子	24,339,293.19	2.79%	20,434,676.13	2.52%	19.11%
其他业务收入	5,654,905.47	0.65%	5,343,948.06	0.66%	5.82%
分地区					
华北地区	417,240,538.90	47.81%	297,860,823.11	36.80%	40.08%
华东地区	291,537,073.69	33.41%	396,907,778.96	49.04%	-26.55%
华南地区	25,848,763.87	2.96%	22,847,447.52	2.82%	13.14%
华中地区	22,089,910.11	2.53%	11,006,964.21	1.36%	100.69%
西北地区	43,012,408.87	4.93%	21,173,600.18	2.62%	103.14%
西南地区	54,838,955.61	6.28%	33,938,248.07	4.19%	61.58%
东北地区	18,138,224.42	2.08%	25,674,067.72	3.17%	-29.3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 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530,386,471.97	316,624,701.82	40.30%	-30.77%	-33.38%	2.33%
专业技术服务业	88,025,211.02	42,741,418.49	51.44%	103.60%	193.44%	-14.87%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4,294,192.48	158,324,043.74	37.74%			
分产品						
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322,515,849.47	199,514,143.53	38.14%	-39.37%	-43.65%	4.70%
系统集成	191,295,007.08	140,865,890.00	26.36%			
租赁运营服务	33,207,290.40	16,301,565.52	50.91%			
产品销售	29,791,895.00	1,156,588.22	96.12%			
元器件	125,493,942.59	73,541,856.95	41.40%	-8.53%	4.27%	-7.19%
自动化产品	52,382,481.25	28,437,407.43	45.71%	-26.52%	-25.17%	-0.98%
服务收入	88,025,211.02	42,741,418.49	51.44%	103.60%	193.44%	-14.87%
电力电子	24,339,293.19	13,150,121.45	45.97%	19.11%	19.55%	-0.20%
其他业务收入	5,654,905.47	1,981,172.46	64.97%	5.82%	17.50%	-3.48%
分地区						
华北地区	417,240,538.90	250,568,752.06	39.95%	40.08%	38.96%	0.49%
华东地区	291,537,073.69	170,967,529.43	41.36%	-26.55%	-28.95%	1.99%
华南地区	25,848,763.87	14,288,748.39	44.72%	13.14%	3.10%	5.38%
华中地区	22,089,910.11	12,839,745.18	41.88%	100.69%	94.95%	1.72%
西北地区	43,012,408.87	26,369,160.61	38.69%	103.14%	94.38%	2.76%
西南地区	54,838,955.61	32,214,542.61	41.26%	61.58%	63.08%	-0.54%
东北地区	18,138,224.42	10,441,685.77	42.43%	-29.35%	-30.88%	1.27%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	销售量	台	118,888	114,064	4.23%

造业	生产量	台	137,918	115,371	19.54%
	库存量	台	70,025	50,995	37.3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5年12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编号：2015-109），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兴发”）与广西国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国盾”）签署了购销协议，广西国盾向中电兴发购买私有云盒子和摄像机，协议总金额为128,000万元，报告期内合同正常履行。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合计	316,624,701.82	100.00%	475,253,995.63	100.00%	0.00%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直接材料	264,987,031.10	83.69%	420,903,753.28	88.56%	-4.87%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人员工资	17,406,199.19	5.50%	25,580,094.84	5.38%	0.12%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折旧	27,611,021.63	8.72%	16,663,303.93	3.51%	5.21%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动力	3,140,903.08	0.99%	3,631,792.50	0.76%	0.23%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其他制造费用	3,479,546.82	1.10%	8,475,051.08	1.78%	-0.68%
专业技术服务业	合计	42,741,418.49	100.00%	14,565,792.24	100.00%	0.00%
专业技术服务业	直接材料	21,661,708.87	50.68%	1,610,618.77	11.06%	39.62%
专业技术服务业	人员工资	20,233,184.77	47.34%	11,221,975.57	77.04%	-29.70%
专业技术服务业	折旧	84,766.33	0.20%	67,851.06	0.47%	-0.27%
专业技术服务业	动力		0.00%	6,000.00	0.04%	-0.04%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其他制造费用	761,758.52	1.78%	1,659,346.84	11.39%	-9.6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合计	158,324,043.74	10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直接材料	150,630,812.41	95.1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人员工资	5,457,242.55	3.4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折旧	1,398,484.06	0.88%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动力		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其他制造费用	837,504.72	0.53%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孙公司较上期相比，增加6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安徽杰诺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00,413,275.6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1.51%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3,207,290.40	3.81%

2	第二名	28,212,920.19	3.23%
3	第三名	14,095,007.00	1.62%
4	第四名	13,006,641.03	1.49%
5	第五名	11,891,417.00	1.36%
合计	--	100,413,275.62	11.51%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9,967,271.38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5.36%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1,571,626.75	6.93%
2	第二名	11,480,404.58	2.52%
3	第三名	11,290,700.74	2.48%
4	第四名	9,356,919.01	2.05%
5	第五名	6,267,620.30	1.38%
合计	--	69,967,271.38	15.3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7,657,735.68	103,199,089.98	-24.75%	
管理费用	139,966,862.85	147,636,252.97	-5.19%	
财务费用	28,922,365.66	35,440,701.32	-18.39%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全年研发项目总支出为5,336.62万元，占营业收入的6.12%，较上年同期下降1.30个百分点。本报告期研发支出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71%。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5 年	201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66	271	-1.85%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37%	16.99%	-0.62%
研发投入金额（元）	53,366,169.92	60,053,293.97	-11.1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6.12%	7.42%	-1.30%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近两年专利数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已申请	已获得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
发明专利	73	22	42
实用新型	182	161	292
外观设计	21	21	29
本年度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无		
是否属于科技部认定高新企业	是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7,833,246.65	1,064,401,268.69	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3,200,916.57	1,042,279,199.21	-11.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32,330.08	22,122,069.48	1,005.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7,568.19	1,258,270.98	247.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390,784.46	154,552,907.96	438.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013,216.27	-153,294,636.98	-440.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1,518,760.00	698,000,000.00	105.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818,136.26	710,568,521.15	-0.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700,623.74	-12,568,521.15	5,873.9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342,286.15	-143,739,748.88	199.0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1,005.83%，主要系本期加强销售回款销售商品收到现金增加及支付购买商品现金流量下降、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440.14%，主要原因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支付现金等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5,873.95%，主要原因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科技有限公司和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及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年同期增长199.03%，主要原因系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科技有限公司9月份开始纳入合并、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11月份开始纳入合并，而年底是公司回款的高峰期，以及公司加强销售回款等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较大。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485,702.06	-3.88%	主要系子公司投资权益法核算的美能储能公司亏损所致	否
资产减值	15,777,984.18	17.54%	计提坏账准备	否
营业外收入	16,605,998.31	18.46%	主要系政府补助等	否
营业外支出	1,511,746.59	1.68%	主要系处理固定资产损失及税金滞纳金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51,183,324.53	8.85%	286,017,613.33	12.60%	-3.75%	主要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纳

						入合并报表所致
应收账款	1,060,570,242.36	20.81%	683,977,250.76	30.12%	-9.31%	主要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存货	834,833,176.62	16.38%	575,149,728.83	25.33%	-8.95%	主要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3,422,753.90	0.26%		0.00%	0.26%	
长期股权投资	21,473,141.69	0.42%	26,069,598.77	1.15%	-0.73%	
固定资产	743,360,099.29	14.59%	321,371,396.05	14.15%	0.44%	主要系本期收购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以及前次募集资金部分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35,762,213.00	0.70%	90,046,982.82	3.97%	-3.27%	主要系本期前次募集资金部分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635,000,000.00	12.46%	340,000,000.00	14.97%	-2.51%	主要系本期收购中电兴发纳入合并报表及公司经营需要增加了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358,000,000.00	7.03%	121,000,000.00	5.33%	1.70%	主要系本期收购子公司增加了银行长期借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028,000,000.00	112,860,000.00	1,696.9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的进 展情 况					
北京中 电兴发 科技有 限公司	公共安 全及反 恐、智 慧城市	收购	1,725,0 00,000. 00	100.00 %	非公开 发行股 票与公 司自有 资金	无	长期	公共安 全及反 恐、智 慧城市	完成			否	2015 年 08 月 12 日	《证券 时报》、 《中国 证券报 》、 《上海 证券报 》及巨 潮资讯 网 (http:// www.cn info.co m.cn) 的有关 公告。
苏州开 关二厂 有限公 司	制造、 加工： 高低压 成套装 置，输 配电设 备，工 业过程 控制及 监控系 统，仪 器仪表 ，金属 制品， 电子通 讯设备 ，调气 、调压 设备， 电器元 件	收购	294,00 0,000.0 0	70.00%	公司自 有资金	无	长期	制造、 加工： 高低压 成套装 置，输 配电设 备，工 业过程 控制及 监控系 统，仪 器仪表 ，金属 制品， 电子通 讯设备 ，调气 、调压 设备， 电器元 件	完成			否	2015 年 10 月 13 日	《证券 时报》、 《中国 证券报 》、 《上海 证券报 》及巨 潮资讯 网 (http:// www.cn info.co m.cn) 的有关 公告。
合计	--	--	2,019,0 00,000. 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2 年	定向增发	51,551.06	9,404.87	52,910.98	5,857.15	35,841.71	69.53%	0	无	0
合计	--	51,551.06	9,404.87	52,910.98	5,857.15	35,841.71	69.53%	0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分别使用于“年产 2 万台 VA-12 智能化固封极柱式高压真空断路器项目”、“年产 17 万台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产品生产线项目”、“智能型高分断低压断路器生产线建设项目”和“高、低压开关柜及元件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高、低压开关柜及元件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以及“年产 17 万台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产品生产线项目”均已正式投入使用；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智能化固封极柱式高压真空断路器项目	是	20,000	654.41	0	654.41	100.00%			是	是
2、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产品生产线项目	是	15,000	2,391.08	204.1	2,391.08	100.00%		227.86	是	否

3、智能型高分断低压断路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10,000	9,282.57	2,821.02	9,282.57	100.00%		1,594.5	是	否
4、高、低压开关柜及元件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否	6,400	4,741.21	522.6	4,741.21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1,400	17,069.27	3,547.72	17,069.27	--	--	1,822.36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项目										
合计	--	51,400	17,069.27	3,547.72	17,069.27	--	--	1,822.3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募投项目“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产品生产线项目”延期的原因：A、2012 年 8 月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发生变更，使得该项目基础建设的开工时间晚于预期；B、由于位置相邻，公司聘请同一家建筑施工单位负责该项目和“高、低压开关柜及元件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的基础建设。基于施工便利等方面的考虑，该单位在施工顺序上优先建设“高、低压开关柜及元件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造成该项目的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C、受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工业客户的投资需求有所减缓，使得公司电力自动化产品销售增速未达预期，现有产能短期内利用率水平不高。虽然公司管理层判断随着电网智能化改革的持续推进，电力自动化市场存在较大的业务拓展空间，但是如果目前加快投入资金迅速扩大生产规模，会造成该项目的前阶段产能过剩、资金浪费，且后续产生的折旧费用、管理费用等会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较大的影响，故而公司对该项目的建设进度有所放缓。2、募投项目“高、低压开关柜及元件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延期的原因：A、2012 年 8 月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发生变更，使得项目基础建设的破土动工时间推迟；B、2012 年 11 月公司获得“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的认定，管理层在原投资规划框架内对该项目建设提出了更细致的要求，包括选择玻璃幕墙作为外墙材料，从而增加了基建工期；C、由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面临电网智能化革新，技术升级较快，公司需要结合不断发展的行业技术环境考虑购置相关试验、检测设备，否则容易产生设备淘汰率高，投资效益低下的情况，因此也会延长达到预定效果所需时间；D、公司多次对其其他公司的研发中心进行实地考察，如奇瑞研发中心等，取长补短，对外部装饰、内部结构装潢等进行了多次评优、修改、调整，造成该项目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经 2014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决定，终止实施募投项目“智能化固封极柱式高压真空断路器项目”并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1、募投项目“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产品生产线项目”的实施地点，原实施地点为“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变更后该项目的实施地点为“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2、募投项目“智能型高分断低压断路器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原实施地点为“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变更后该项目的实施地点为“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3、募投项目“高、低压开关柜及元件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原实施地点为“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变更后该项目的实施地点为“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适用									

施方式调整情况	以前年度发生
	经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暨收购资产的议案》，公司将“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产品生产线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收购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项目”，拟改变投向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 亿元，用于收购股权的价款支付。本次变更后，剩余的募集资金将继续实施原有项目，需要额外资金时，公司将以自有资金继续投入完成。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5,857.15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实际转账数据）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结余原因：1、在募投项目建设过程中，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公司严格控制募集资金的支出，充分考虑资源的综合利用，加强了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相应地减少了项目开支。2、公司自项目实施起，对募集资金采取定期存单，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3、公司自项目实施起，尝试在原有厂房内通过合理规划，对生产设备进行重新布局，增加配套及检测工位，同时增加设备投入，调用集团资源分包部分工序，并对原有生产线进行了工艺改造，使其具备新建项目生产产品的能力。截至目前，原有厂房的技术改造已取得较大的成果，生产效率显著提升，已达到了目前行业环境下可供一段时间使用的产能配置。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8,547.33 元，截至本报告日已全部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项目	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产品生产线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2,226.73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智能化固封极柱式高压真空断路器项目	19,984.56		19,984.56	100.00%			是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剩余募集资金	5,857.15	5,857.15	5,857.15	100.00%			是	否
合计	--	35,841.71	5,857.15	35,841.71	--	--	2,226.7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公司 2014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暨收购资产的议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及市场需求状况，公司经过审慎考虑，拟将“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生产线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收购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项目”，拟改变投向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 亿元，用于支付收购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5.7380%股权的交易对价款。剩余的募集资金将继续实施原有项目，需要额外资金时，公司将以自有资金继续投入完成。2、公司 2014 年 1 月 24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实施“智能化固封极柱式高压真空断路器项目”并使用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国内经济宏观环境发生变化，真空断路器市场发生结构性调整，公司认为：继续投资“智能化固封极柱式高压真空断路器项目”已经很难取得预期的投资回报，存在一定的风险。公司经过慎重考虑，终止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实施，将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公司 201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 2012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将剩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公共安全及反恐、智慧城市	53,793,700.00	1,149,531,185.55	466,629,578.90	245,291,788.43	45,362,152.19	40,697,787.76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加工：高低压成套装置，输配电设备，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仪器仪表，金属制品，电子通讯设备，调气、调压设备，电器元件	52,000,000.00	282,921,330.68	192,936,901.54	15,441,198.64	13,044,222.44	11,571,583.58
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计算机应用服务与综合信息网络工程、电子声像工程、各种智能化系统和技术防范工程设计、制造、施工、安装、维修、调试、销售及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和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	500,000,000	897,600.00	9,094.91	767,179.52	9,285.46	9,094.91

		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营高、低压电器元器件，开关配件设计、制造、销售	275,600,000.00	440,600,592.27	336,909,813.05	63,993,028.57	-240,309.52	2,076,058.40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营低压电器设备，元件及附件的设计、制造、销售	100,000,000.00	151,461,818.54	118,814,030.60	24,614,083.07	2,026,707.32	2,206,802.42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营变电站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数控直流电源柜及部件，全数字软启动器及装置，智能型全数字晶闸调功器，全数字交直流供调速系统及装置，工业生产过程自动化控制系统，DCS、PLC 控，智能化数字仪表设计、生产，安全防范技术工程设计、施工、维修	30,000,000.00	141,174,084.30	67,817,024.02	25,489,634.22	22,016.98	563,079.85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营油浸式变压器和干式变压器生产、销售和维修	3,000,000.00	7,843,310.72	7,028,207.92	6,179,112.03	144,229.44	238,783.68
安徽鑫龙电	子公司	主营电气设	30,000,000.0	32,835,481.4	30,396,819.7	5,670,322.22	103,092.50	31,555.95

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备（含发电、输电、配电、电气传动、自动化仪表、通讯工业电视），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计算机应用服务与综合信息网络工程，电子声像工程，职能化系统和技术防范工程安装、调试、维护（凡涉及专项审批的凭许可证经营）	0	1	4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营高低压元器件、工控元件、智能化仪器仪表、变压器、电线电缆销售	5,000,000.00	7,049,349.96	7,056,554.50		-1,607.65	-1,377.65
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能质量治理设备、电力节能设备、电网监测系统、新能源系统和装置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30,000,000.00	40,202,843.07	33,604,907.25	38,894,665.86	772,095.14	1,455,493.07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科技项目投资及实业投资、管理	40,000,000.00	21,942,579.24	21,941,421.39		-4,592,326.56	-4,593,359.19
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设计、制造、销售先进的储能和电源	1481.0709 万美元	55,221,342.89	51,143,127.06	6,057,653.29	-11,286,889.83	-10,892,078.40

		控制技术系列产品；将先进的储能和电源控制技术系列产品与其他技术整合；产品的开发、维修与服务						
亳州鑫龙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计算机应用服务与综合信息网络工程、电子声像工程、电力电子、新能源、各种智能化系统和技术防范工程设计、制造、施工、安装、维修、调试、销售及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和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出口	50,000,000.00	51,856,738.49	49,737,001.62		-203,237.60	-202,417.60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城市给水、排水、燃气、热力、电力、道路、桥隧、环境工程、建筑、装饰	6,000,000.00	105,883,879.87	86,828,869.16	82,397,085.55	28,178,905.92	21,291,609.27

		工程设计；土木工程建筑承包；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工程造价咨询、招投标代理、工程咨询。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安徽杰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材料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及服务	30,000,000	19,953,646.38	19,936,473.22		-1,063,526.78	-1,063,526.7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业务范围进一步完善，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资产质量、盈利能力及综合竞争力。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收购	电网智能化改革的推进，进一步拓展公司在电力市场的业务空间，提升公司在江浙沪区域的影响力及竞争能力。
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新设	进一步规范公司组织治理结构，优化集团化管理
安徽杰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建设期
安徽鑫龙模具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建设期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行业面临的竞争格局

公司所属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行业。近年来，社会不稳定因素有所增加，国内恐怖活动呈现出国际因素影响加大、特殊突发公共事件的安全防范压力愈来愈大，反恐形势不断复杂和严峻，公共安全与反恐需求的升级对相关行业和企业提出更高的要求，随着所处的行业内竞争对手增多以及竞争对手技术水平的提高，未来市场竞争依

然激烈。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行业已形成了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和外资企业并存的市场竞争格局，随着我国对高污染、高能耗行业，如钢铁、水泥、煤炭等传统行业的产业结构调整，使得其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需求量有所降低，这将给国内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企业带来一定的经营压力。

（二）公司经营发展战略

公司坚持“以反恐、公共安全及智慧城市为重点，稳步推进由原有智能输配电设备制造商发展成为提供智慧新能源、智能输配电设备和元件、电力设计及电力服务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服务商”的发展战略。

（三）2016年公司经营计划

1、实行集团化管理，加强内控建设管理。

随着公司兼并重组的不发不断加快，控股及全资子公司会不断增多，公司将实行集团化管理模式，充分发挥集团公司管理职能，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同时公司继续完善治理结构和内控管理体系，加强对集团下属各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人力资源等多方面有效的内部控制监督管理。

2、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融资平台，发挥并购资产的协同效应。

通过并购标的企业，在扩大公司经营领域的同时，为公司的发展提供更大的竞争优势。被并购企业通常经营水平较高、专业技术资质较强、客户及资源相对丰富、区域影响力、行业竞争力较大，利用上市公司的良好平台，助力其做大做强，从而促进整个集团公司的蓬勃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3、以企业价值最大化作为财务管理的目标。

探索公司资产保值增值的有效方法，实现公司资源的合理配置，推进财务管理创新，加强公司内部财务风险控制，从而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快速、健康的发展。

4、加强兼并重组的步伐。

公司将根据战略发展需要，未来公司将继续围绕现在所居行业的上下游，或其他新兴行业、信息软件等，通过收购或参股以及其他合作方式，继续扩大公司在行业的地位及产业链的延伸，进一步拓宽公司产业链，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带动整体腾飞，实现企业跨越式发展。

5、进一步发挥产业链上下游优势。

公司立足于反恐与公共安全、智慧城市领域、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元器件和自动化产品、电力电子、电力设计、安装、新能源等的生产和销售，实现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业务与智能电网业务的“强弱电”协同发展，紧抓“平安城市”大联网平台的建设、安防市场的民用化、智慧城市建设等发展机遇，提高公司整体经营资源的利用效率，拓展发展空间，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6、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研发创新水平。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以技术持续创新为基础，以技术适宜应用为重点，进一步实行资源管理制与项目管理制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建立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和激励约束制度，继续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成立联合研发中心、培养技术人才，以保持公司技术上持续的领先优势。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强产品创新和升级，在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业务领域和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及服务业务领域提升项目储备和产品储备。

7、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公司在人力资源方面，将进一步优化招聘渠道，加强与高校合作，完善考核机制，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完善人事管理制度，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加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党务建设、工会建设，努力构建公司和谐劳动关系。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致力于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电力设计及新能源等行业，但随着所处的行业内竞争对手增多以及竞争对手技术水平的提高，面临企业并存的市场竞争格局，公司的产品与服务将面临趋于激烈的市场竞争，仍将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压力。

2、业务扩张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随着兼并重组的步伐加快，经营规模不断扩张，资产规模、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规模的扩张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项目组织、人力资源建设、资金筹措等环节的运作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需要在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进行整合，能否在预期时间内完成整合工作、实现整合目标存在不确定性甚至难以达到预期，若公司管

理体制和配套措施无法进行相应的调整和支持，业务规模的扩张将会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一定的风险。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及其对策

公司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投资项目虽然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或无法实施，或者导致投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收益的可能性。

4、不可控因素带来的其他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 年 08 月 0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一公司基本介绍及控股子公司介绍、中电兴发的基本情况以及公司未来发展
2015 年 08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参观中电兴发公司以及产品体验中心以及了解中电兴发基本情况
2015 年 09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介绍了产品、发展等基本情况
2015 年 12 月 2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介绍公司产品、历史沿革等基本情况、讲述公司的业务分类以及非公开项目的介绍等

2、报告期末至披露日期间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6 年 01 月 1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非公开项目的介绍、介绍公司及上市后发展情况等
2016 年 01 月 14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非公开项目的介绍。
2016 年 01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非公开项目的介绍以及公司的业务分类介绍
2016 年 01 月 1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参观公司产品体验中心、通过公司 PPT，对公司基本情况做了介绍、互动问答环节，对中电兴发未来发展战略、技术研发方向、市场营销等方面交流。
2016 年 01 月 19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参观公司产品体验中心、通过公司 PPT，对公司基本情况做了介绍、互动问答环节，对中电兴发未来发展战略、

			技术研发方向、市场营销等方面交流。
2016 年 01 月 20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参观公司产品体验中心、通过公司 PPT，对公司基本情况做了介绍、互动问答环节，对中电兴发未来发展战略、技术研发方向、市场营销等方面交流。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上市以来，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历来重视投资者回报。公司已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方式、现金分红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分配股票股利的最低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事项等。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回报股东意识，满足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7,486,738.75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77,212,669.74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7,721,266.9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35,051,872.69元，扣除2012年度现金股利分配8,177,380.00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2013 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06,639,964.47元。

2013年度分配预案为：以2013年12月31日总股本413,848,3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35元（含税），送红股0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4,484,690.5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4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998,539.05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1,023,239.10元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1,102,323.91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06,639,964.47元，扣除2013年度现金股利分配14,484,690.50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2014 年度实现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06,051,489.11元。

2014年度分配预案为：公司2014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3）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348,794.9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06,051,489.11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72,400,284.04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7,581,402.73元。

2015年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632,918,7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3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253,400.32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20,253,400.32	66,348,794.93	30.53%		
2014 年	0.00	14,998,539.05	0.00%		
2013 年	14,484,690.50	87,486,738.75	16.5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2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32,918,76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20,253,400.32
可分配利润（元）	372,400,284.0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5 年度分配预案为：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32,918,7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3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0,253,400.32 元。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束龙胜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1、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发行取得的新增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交易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本次交易前束龙胜、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转让； 3、本次交易完成后，束龙胜暂无减持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但不排除未来三年内减持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性； 4、本次交易完成后，束龙胜没有放弃上市公司控制权的计划； 5、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束龙胜及其一致行动人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若减持上市	2015 年 04 月 09 日	2015 年 8 月 28 日到 2018 年 8 月 28 日	严格履行

			公司股份，保证减持后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比例与瞿洪桂所持的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比例的差额不低于本次交易完成时双方的比例差额 11.92%（含瞿洪桂放弃表决权的 10%比例）。			
	束龙胜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方及本方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2015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束龙胜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1、就本方及本方控制的企业（如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循市场交	2015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方承担赔偿责任。			
	瞿洪桂	关于放弃表决权等权利的承诺	新增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放弃其所持有的占鑫龙总股本10%的股份所对应的股东大会上的全部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亦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增持鑫龙电器股份；	2015 年 04 月 09 日	2015 年 8 月 28 日到 2018 年 8 月 28 日	严格履行
	瞿洪桂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第一期：解锁不超过本次认购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 24%；第二期：解锁不超过本次认购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 35%；第三	2015 年 04 月 09 日	(1) 2016 年 8 月 28 日；(2) 2017 年 8 月 28 日；(3) 2018 年 8 月 28 日。	严格履行

			期：解锁本次认购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			
	瞿洪桂	关于标的公司未来业绩的承诺	中电兴发 2015 年度、2016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不低于 11,500 万元、13,800 万元，即不低于 2015 年度、2016 年度的预测净利润数	2015 年 04 月 09 日	2015 年度-2016 年度	严格履行
	瞿洪桂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方及本方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2、对本方下属全资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方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控	2015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股地位使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方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3、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方及本方拥有控制权的企业将不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如可能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方及本方拥有控制权的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上市公司的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 4、如本方及本方拥有控			
--	--	--	--	--	--	--

			制权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 5、本方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方愿意承担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 6、本承诺函在本方作为持有上			
--	--	--	---	--	--	--

			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瞿洪桂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1、就本方及本方控制的企业（如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方承担赔偿责任。2、本方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	2015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营、自主决策。本方将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方提名的上市公司董事（如有）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 3、本方以及本方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方的关联企业”，如有），将来尽可能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 4、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也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 5、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方或本方的关			
--	--	--	--	--	--

			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方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方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且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			
--	--	--	---	--	--	--

			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7、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方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束龙胜		1、在任职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还承诺：在任职鑫诚科技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鑫诚科技股权不超过其所持有鑫诚科技股权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鑫诚科技股权。2、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2009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股权激励承诺	汪宇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闫涛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李小庆		在任职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孙国财		在任职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王金海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陶黎明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2、在公司盈利且现金能够满足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计划未来三年（2015—2017）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011 年 06 月 17 日	1、2016 年 6 月 17 日 2、2015 年到 2017 年	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孙公司较上期相比，增加6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安徽杰诺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第十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静、吴琳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华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保荐人。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董事会申请、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公司以2015年5月25日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以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登记日，对本次首次授予提出申请行权的112名激励对象的702.20万份以及预留期权提出申请行权的25名激励对象的51万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故本次对集体提出申请行权的137名激励对象的753.20万份股票期权予以行权。本次行权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15年5月28日。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是否为关

	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协议签署日）	额			完毕	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0		
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20 日	20,000	2015 年 11 月 04 日	2,5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20 日	20,000	2015 年 07 月 06 日	1,0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20 日	20,000	2015 年 07 月 14 日	4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20 日	13,000	2015 年 07 月 06 日	1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20 日	13,000	2015 年 07 月 14 日	5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20 日	13,000	2015 年 10 月 29 日	1,0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09 日	13,000	2014 年 09 月 17 日	1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20 日	15,000	2015 年 10 月 29 日	1,5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20 日	15,000	2015 年 07 月 06 日	9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20 日	15,000	2015 年 07 月 14 日	1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014 年 04 月 09 日	15,000	2014 年 08 月 31 日	2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20 日	2,000	2015 年 05 月 25 日	10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5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8,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8,4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7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8,1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7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8,4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8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D）				8,4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8,40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5年11月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子公司股权质押申请银行并购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持有的中电兴发50%的股权进行质押向招商银行芜湖分行(以下简称“招行”)申请银行并购贷款,贷款金额不超过15,000万元,贷款期限为3年。公司已于2015年11月23日与招行签订了《并购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15,000万元,期限为 36个月。根据《并购借款合同》的相关要求,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将中电兴发 的股权出质给招行的相关质押手续,并收到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出具的《公司股权出质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出质股权的数额为2,689.685万元,股权质押登记日为 2015 年 11 月 20 日,该股权质押期限自 2015年 11 月 20日至上述借款合同履约完毕为止。

(2) 2015年12月21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的并购贷款提供子公司股权质押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持有的苏二开70%的股权进行质押,为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以下简称“扬子银行”)申请的银行并购贷款提供担保,贷款金额不超过12,000万元,贷款期限为5年。公司已于2015年11月4日、12月2日分别与扬子银行签订了《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均为人民币 6,000万元整,总计12,000万元整,期限为 60个月。根据《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的相关要求,公司已完成将苏二开70%的股权出质给扬子银行的相关质押手续,并收到苏州高新区(虎丘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的《公司股权出质准予设立登记通知书》,出质股权的数额为3,640万元,股权质押登记日为 2016年 2 月 4 日,该股权质押期限自 2016年 2 月 4日至上述借款合同履约完毕为止。

(3) 2015年12月,根据2014年6月1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暨收购资产的议案》,并于2014年6月30日经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披露的《关于部分变更募集资金投向暨收购资产公告》(编号:2014-031)。承诺收购完成后,若泰达设计在201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指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泰达设计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泰达设计所有者的净利润,该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超过2,019.76万元,或2014年及2015年经审计的两年累计净利润超过4,042.88万元,达到上述条件后,公司同意在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30日内,将持有的泰达设计6%股权以无偿转让的方式奖励给武文杰先生。2015年12月21日,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大华审字[2015]110111号《审计报告》,公司同意按照约定,将公司持有的泰达公司的6%股权以无偿转让的方式奖励给武文杰,并办理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十九、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5年9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15-074),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投标报价为608万元。2015年10月26日,中电兴发与某国家单位正式签订采购合同。

(2) 2015年10月12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编号:2015-076),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中电兴发在招标中成为中标候选人,公示中,项目金额7,350.8万元。公示期满后,2015年11月5日,中电兴发与宿迁市公安局正式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 于2015年11月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收购红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并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收购红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91)

(4) 2015年12月24日,公司发布了《关于公司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编号:2015-109),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中电兴发与广西国盾保安服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购销协议,广西国盾向中电兴发购买私有云盒子和摄像机,协议总金额为128,000万元。

截止本报告期内，合同正常履行。

二十、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十一、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4,901,609	15.68%	212,578,460				212,578,460	277,480,069	43.84%
3、其他内资持股	64,901,609	15.68%	212,578,460				212,578,460	277,480,069	43.8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60,107,462				60,107,462	60,107,462	9.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64,901,609	15.68%	152,470,998				152,470,998	217,372,607	34.3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48,946,691	84.32%	6,492,000				6,492,000	355,438,691	56.16%
1、人民币普通股	348,946,691	84.32%	6,492,000				6,492,000	355,438,691	56.16%
三、股份总数	413,848,300	100.00%	219,070,460				219,070,460	632,918,76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按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每年年初按25%解除限售。

2、公司前任高管付龙胜、程晓龙、宛玉超、李骏、陈士保、程绍稳离任，离职半年后的六个月内，对其持有公司锁定股份按规定予以解除部分限售股。

3、1、2015年5月份，公司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进行了行权，行权数量为753.2万股已于2015年5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本次行权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15年5月28日。

4、公司自2015年7月27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5]1726号《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并于2015年8月28日，本次新增股份正式上市。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

2、公司自2015年7月27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5]1726号《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并于2015年8月28日，本次新增股份正式上市。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1、股票期权行权股份在行权登记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到激励对象证券账户。
- 2、公司自2015年7月27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5]1726号《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并于2015年8月20日完成了本次重组新增股份的过户。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对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已按行权后的股本计算调整。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束龙胜	64,100,509		17,241,380	81,341,889	重组	1、本次非公开新增股份17,241,380股2018年8月28日解禁；2、董事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25%
唐荣保	370,000	370,000	0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15年3月11日解锁全部股份
张祥	431,100		0	431,100	高管锁定股	董事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25%
瞿洪桂			127,394,324	127,394,324	重组	1、2016年8月28日，解锁24%；2、2017年8月28日，解锁35%；3、2018年8月28日，解锁100%；4、董事任职期间每年年

						初解禁 25%
张桂芹			2,147,957	2,147,957	重组	1、2016 年 8 月 28 日,解锁 24%; 2、2017 年 8 月 28 日,解锁 35%; 3、2018 年 8 月 28 日,解锁 100%。
周超			678,447	678,447	重组	1、2016 年 8 月 28 日,解锁 24%; 2、2017 年 8 月 28 日,解锁 35%; 3、2018 年 8 月 28 日,解锁 100%。
何利			339,217	339,217	重组	1、2016 年 8 月 28 日,解锁 24%; 2、2017 年 8 月 28 日,解锁 35%; 3、2018 年 8 月 28 日,解锁 100%。
郭晨			1,187,272	1,187,272	重组	1、2016 年 8 月 28 日,解锁 24%; 2、2017 年 8 月 28 日,解锁 35%; 3、2018 年 8 月 28 日,解锁 100%。
吴小岭			746,290	746,290	重组	1、2016 年 8 月 28 日,解锁 24%; 2、2017 年 8 月 28 日,解锁 35%; 3、2018 年 8 月 28 日,解锁 100%。
孟涛			1,696,111	1,696,111	重组	1、2016 年 8 月 28 日,解锁 24%; 2、2017 年 8 月 28 日,解锁 35%; 3、2018 年 8 月 28 日,解锁

						100%。
宁波中金国联通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62,599	13,262,599	重组	2018 年 8 月 28 日
上海理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893,899	19,893,899	重组	2018 年 8 月 28 日
乐源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6,631,299	6,631,299	重组	2018 年 8 月 28 日
青岛金石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319,665	20,319,665	重组	2018 年 8 月 28 日
汪宇		67,500	270,000	202,5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程晓龙		105,000	210,000	105,00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16 年 10 月 13 日
李骏		105,000	210,000	105,00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16 年 9 月 24 日
闫涛		30,000	120,000	90,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王金海		25,000	100,000	75,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程绍稳		60,000	120,000	60,00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16 年 9 月 24 日
孙国财		67,500	270,000	202,500	高管锁定股	董事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李小庆		25,000	100,000	75,000	高管锁定股	董事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陈士保		135,000	270,000	135,00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16 年 9 月 24 日
付龙胜		135,000	270,000	135,00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16 年 9 月 24 日
宛玉超		135,000	270,000	135,00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16 年 9 月 24 日
陶黎明		30,000	120,000	90,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合计	64,901,609	1,290,000	213,868,460	277,480,06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 股普通股	2015 年 08 月 20 日	7.54	211,538,460	2015 年 08 月 28 日	211,538,46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公司自2015年7月27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5]1726号《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并于，核准公司向瞿洪桂发行127,394,324股股份，向青岛金石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0,319,665股股份、向张桂芹发行2,147,957股股份、向孟涛发行1,696,111股股份、向郭晨发行1,187,272股股份、向吴小岭发行746,290股股份、向周超发行678,447股股份、向何利发行339,217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7,029,177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2015年8月2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在深圳交易所上市。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5年5月份，公司股权激励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进行了行权，行权数量为753.2万股已于2015年5月2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核准登记。本次行权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15年5月28日。

2、公司自2015年7月27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5]1726号《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并于核准公司向瞿洪桂发行127,394,324股股份，向青岛金石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20,319,665股股份、向张桂芹发行2,147,957股股份、向孟涛发行1,696,111股股份、向郭晨发行1,187,272股股份、向吴小岭发行746,290股股份、向周超发行678,447股股份、向何利发行339,217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57,029,177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2015年8月28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在深圳交易所上市，总股本增加至632,918,760元。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9,3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5,17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瞿洪桂	境内自然人	20.13%	127,394,324	127,394,324	127,394,324			
束龙胜	境内自然人	16.23%	102,708,726	17,241,380	81,341,889	21,366,837	质押	9,680,000
							质押	16,000,000
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80%	36,720,936			36,720,936	质押	29,320,000
青岛金石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	20,319,665	20,319,665	20,319,665			
上海理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4%	19,893,899	19,893,899	19,893,89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9%	15,107,200			15,107,200		
宁波中金国联通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	13,262,599	13,262,599	13,262,599			
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8%	8,725,501			8,725,501		
乐源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6,631,299	6,631,299	6,631,29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5,216,854			5,216,85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8）		上海理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中金国联通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乐源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因公司重大重组发行新股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此次非						

见注 3)	公开新增股份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正式上市，公司约定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新增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交易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束龙胜为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束龙胜持有本公司 16.23%的股份，通过持有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9.88%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 5.8%的股份，合并持有本公司 22.03%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6,720,936	人民币普通股	
束龙胜	21,366,837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互联网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107,200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8,725,501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创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216,854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鑫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237,16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54,400	人民币普通股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安达优势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信息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25,682	人民币普通股	
韩仙强	1,894,100	人民币普通股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束龙胜为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束龙胜持有本公司 16.23%的股份，通过持有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9.88%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 5.8%的股份，合并持有本公司 22.03%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束龙胜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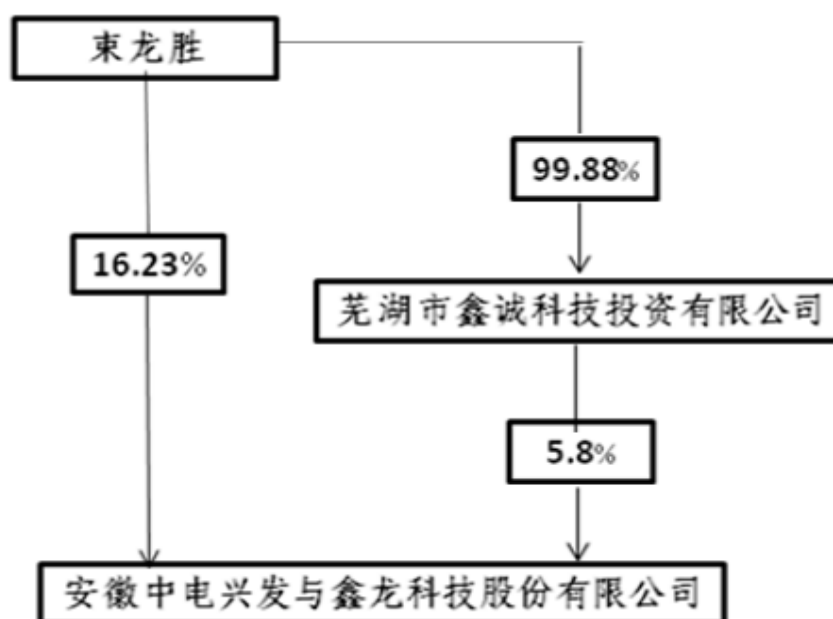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束龙胜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参见：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员工情况中的 三、 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束龙胜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3年09月11日	2016年09月10日	85,467,346	17,241,380	0		102,708,726
瞿洪桂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5年09月14日	2016年09月10日	0	127,394,324	0		127,394,324
武文杰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5年09月14日	2016年09月10日	0	0	0		0
李小庆	总工程师、董事	现任	男	52	2015年09月11日	2016年09月10日	0	100,000	0		100,000
张祥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3年09月11日	2016年09月10日	574,800	0	143,700		431,100
孙国财	董事	现任	男	63	2013年09月11日	2016年09月10日	0	270,000	0		270,000
*姚禄仕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4	2013年09月11日	2016年09月10日	0	0	0		0
*汪和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13年09月11日	2016年09月10日	0	0	0		0
*葛愿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7	2016年01月08日	2016年09月10日	0	0	0		0
*江明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50	2013年09月11日	2016年09月10日	0	0	0		0
陈邦莲	监事	现任	女	44	2013年	2016年	0	0	0		0

					09 月 11 日	09 月 10 日					
张良会	监事	现任	男	45	2014 年 05 月 07 日	2016 年 09 月 10 日	0	0	0		0
甘洪亮	监事	现任	男	33	2015 年 03 月 20 日	2016 年 09 月 10 日	0	0	0		0
汪宇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3 年 09 月 11 日	2016 年 09 月 10 日	0	270,000			270,000
王金海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3 年 09 月 11 日	2016 年 09 月 10 日	0	100,000			100,000
陈任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3	2015 年 03 月 20 日	2016 年 09 月 10 日	0	0	0		0
闫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0	2015 年 03 月 20 日	2016 年 09 月 10 日	0	120,000	0		120,000
陶黎明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1	2013 年 09 月 11 日	2016 年 09 月 10 日	0	120,000	0		120,000
付龙胜	高管	离任	男	57	2013 年 09 月 11 日	2015 年 03 月 20 日	0	270,000	135,000		135,000
程晓龙	高管	离任	男	52	2013 年 09 月 11 日	2015 年 03 月 20 日	0	210,000	0		210,000
李骏	高管	离任	男	52	2013 年 09 月 11 日	2015 年 03 月 20 日	0	210,000	0		210,000
陈士保	高管	离任	男	46	2013 年 09 月 11 日	2015 年 03 月 20 日	0	270,000	0		270,000
程绍稳	高管	离任	男	41	2013 年 09 月 11 日	2015 年 03 月 20 日	0	120,000	58,500		61,500
宛玉超	高管	离任	男	58	2013 年 09 月 11 日	2015 年 03 月 20 日	0	270,000	116,000		145,000

					日	日					
合计	--	--	--	--	--	--	86,042,146	146,965,704	453,200	0	232,545,65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束龙胜	总经理		2015 年 03 月 20 日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
瞿洪桂	董事		2016 年 09 月 14 日	董事会提名
武文杰	董事		2016 年 09 月 14 日	董事会提名
汪宇	副总经理		2015 年 03 月 20 日	总经理提名
王金海	副总经理		2015 年 03 月 20 日	总经理提名
陈任峰	副总经理		2015 年 03 月 20 日	总经理提名
闫涛	副总经理		2015 年 03 月 20 日	总经理提名
李小庆	总工程师		2015 年 03 月 20 日	总经理提名
陶黎明	财务负责人		2015 年 03 月 20 日	总经理提名
甘洪亮	监事		2015 年 04 月 10 日	监事会提名
付龙胜	副总经理	解聘	2015 年 03 月 20 日	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程晓龙	副总经理	解聘	2015 年 03 月 20 日	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李骏	副总经理	解聘	2015 年 03 月 20 日	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陈士保	副总经理	解聘	2015 年 03 月 20 日	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程绍稳	副总经理	解聘	2015 年 03 月 20 日	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宛玉超	总工程师	解聘	2015 年 03 月 20 日	个人原因，辞去总工程师职务

王金海	总经理	任免	2015 年 03 月 20 日	个人原因，辞去总经理职务
-----	-----	----	------------------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目前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束龙胜先生、瞿洪桂先生、武文杰先生、李小庆先生、张祥先生、孙国财先生；独立董事3名：葛愿先生、姚禄仕先生、汪和俊先生。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目前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1名：张良会先生；职工监事2名：陈邦莲女士、甘洪亮先生。

公司现任高管共7名，束龙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汪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闫涛先生、陈任峰先生、王金海先生；李小庆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陶黎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1、董事任职情况

束龙胜，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铜陵市磷铵厂技术员，芜湖市电器设备厂厂长、芜湖市时创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董事。自2008年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斯高思电器（安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束龙胜先生曾任中国电工技术学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委员、安徽省政协委员、芜湖市政协常委、芜湖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芜湖市工商业联合会第十届委员会会长，并获得安徽省劳动模范、安徽省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安徽省年度经济人物、芜湖市创新创业优秀人才、合芜蚌自主创新人才等荣誉称号。

瞿洪桂，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国家注册自动化系统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曾工作于中国电子器材总公司。现任中电兴发董事长、总裁、北海中电兴发科技集团公司董事长、中投仙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大咖互联（北京）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与经理。

武文杰，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发输变电）。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大港油田勘察设计院电信室主任工程师、副主任，现任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湖北省黄冈市政协委员，“2012年度促进劳动关系稳定贡献奖”荣誉称号。

李小庆，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芜湖市粮油食品局科员，芜湖市益新面粉公司科长、副总经理。自2008年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会董事、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安徽鑫龙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祥，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蚌埠柠檬酸厂能源办主任。自2008年起一直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

孙国财，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53年3月出生，中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芜湖市开关总厂技术副厂长，自2008年起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现任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常务副总。

姚禄仕，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2年10月出生，博士学位。1985年7月至今在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任教。2010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汪和俊，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7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就职于安徽无为国家粮食储备库、安徽永诚会计师事务所、安徽新安会计师事务所、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现任安徽和讯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0年8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葛愿，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博士学位，九三学社社员。现任安徽工程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学术骨干，安徽省学术与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

2、监事任职情况

陈邦莲，女，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3月出生，中专学历。曾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现任本公

司监事会主席。

张良会，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职称。1991年7月参加工作，1998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安徽省皮革塑料工业公司会计、财务科副科长、财务部经理，安徽省金安实业总公司改制办主任，安徽省二轻供销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汽车工贸联营（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经纬饮食娱乐有限公司负责人，安徽省金安实业总公司企业改革部部长、企业部部长、第四党支部书记等。现任本公司监事、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产权部经理。

甘洪亮，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审计部负责人、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监事。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汪宇，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安徽省劳动模范、芜湖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中共芜湖市党代表。曾任芜湖缝纫机厂财务科副科长、副厂长、厂长，芜湖凯元集团副总裁、总裁，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自2007年起一直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董事、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董事、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安徽鑫龙低压电器董事、安徽鑫龙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董事、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董事、安徽鑫龙模具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闫涛，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公司物流部经理、成套二厂厂长、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运营经理、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总经理。

陈任峰，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10月出生，清华博士后。曾任北京华腾开元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天津泰达电力工程公司董事、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王金海，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年3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曾就职于芜湖天安机电公司任工程主管及业务主管、公司销售二部业务主管、总经理助理及副总经理、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陶黎明，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芜湖市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公司，南京中达制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助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良会	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经理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姚禄仕	合肥工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系	主任			是
汪和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合伙人兼安徽分所所长			是
葛愿	安徽工程大学	教授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定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依据《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以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确定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在公司领取报酬有17人，截止2015年12月31日，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年度报酬的总数为198.48万元（税前），其中现任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津贴总额为15万元（税前）。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束龙胜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3	现任	29.5	
瞿洪桂	董事	男	51	现任	7.4	
武文杰	董事	男	48	现任	16.44	
李小庆	总工程师、董事	男	52	现任	17.3	
张祥	董事	男	53	现任	11.4	
孙国财	董事	男	63	现任	17.3	
*姚禄仕	独立董事	男	54	现任	5	
*汪和俊	独立董事	男	39	现任	5	
*江明	独立董事	男	51	离任	5	
陈邦莲	监事	女	44	现任	5.12	
张良会	监事	男	45	现任	0	
甘洪亮	监事	男	33	现任	5.12	
汪宇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17.3	
闫涛	副总经理	男	40	现任	14.4	
陈任峰	副总经理	男	33	现任	14.4	
王金海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14.3	
陶黎明	财务部负责人	男	41	现任	13.5	
付龙胜	高管	男	57	离任	3.16	
程晓龙	高管	男	52	离任	3.86	
李骏	高管	男	52	离任	3.21	

陈士保	高管	男	46	离任	3.95	
程绍稳	高管	男	41	离任	3.12	
宛玉超	高管	男	58	离任	3.84	
合计	--	--	--	--	219.62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李小庆	董事	270,000	100,000	7.58	19.21		25,000			75,000
孙国财	董事	270,000	270,000	7.58	19.21		67,500			202,500
汪宇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70,000	270,000	7.58	19.21		67,500			202,500
王金海	副总经理	180,000	100,000	7.58	19.21		25,000			75,000
闫涛	副总经理	120,000	120,000	7.58	19.21		30,000			90,000
付龙胜	离任高管	270,000	270,000	7.58	19.21		135,000			135,000
程晓龙	离任高管	210,000	210,000	7.58	19.21		105,000			105,000
宛玉超	离任高管	270,000	270,000	7.58	19.21		135,000			135,000
李骏	离任高管	210,000	210,000	7.58	19.21		105,000			105,000
陈士保	离任高管	270,000	270,000	7.58	19.21		135,000			135,000
程绍稳	离任高管	120,000	120,000	7.58	19.21		60,000			60,000
陶黎明	财务负责人	120,000	120,000	7.58	19.21		30,000			90,000
王金海（预留）	副总经理	150,000	0							
合计	--	2,730,000	2,330,000	--	--	0	920,000	0	--	1,410,000
备注（如有）	本报告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可行权日期间即 2013 年 12 月 17 日起至 2015 年 6 月 16 日止。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已行权 2,330,000 股，本期已解锁 920,000 股，期末共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1,410,000 股。									

五、公司员工情况

1、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在职员工为1,100人。公司员工的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和年龄分布如下：

员工专业结构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	----	---------

生产人员	643	58.46%
技术人员	123	11.18%
营销人员	172	15.64%
管理人员	162	14.72%
合计	1,100	100%
员工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大专以上	452	41.09%
中专及高中	320	29.09%
高中以下	328	29.82%
合计	1,100	100%
员工年龄分布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25岁以下	163	14.82%
25~30岁	246	22.36%
30~50岁	613	55.73%
50岁以上	78	7.09%
合计	1,100	100%

2、公司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290人（含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40	13.79%
技术人员	190	65.52%
营销人员	40	13.79%
管理人员	20	6.90%
合计	290	100%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大专以上	273	94.14%
中专及高中	17	5.86%
高中以下	0	0%
合计	290	100%
年龄分布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25岁以下	28	9.66%
25~30岁	113	38.97%
30~50岁	133	45.86%
50岁以上	16	5.51%
合计	29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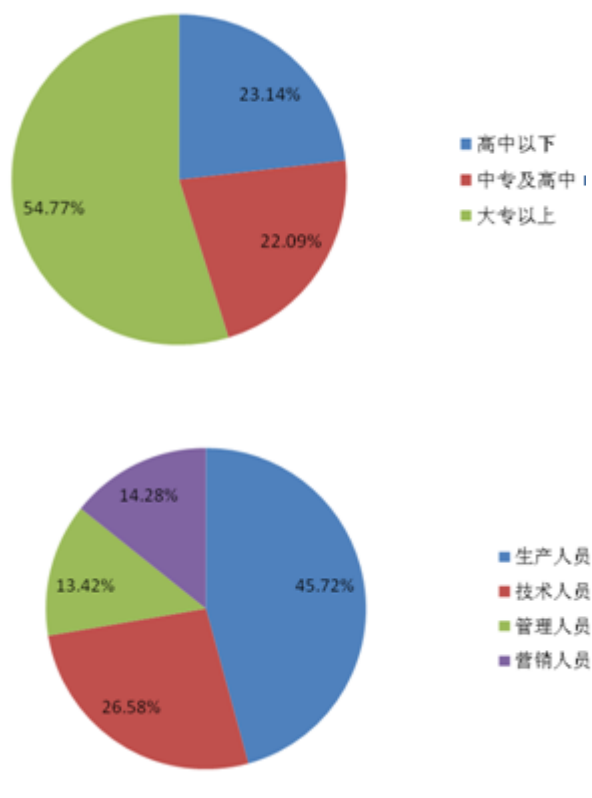
3、公司子公司天津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11人，具体情况如下：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技术人员	92	82.88%
营销人员	9	8.11%
管理人员	10	9.01%
合计	111	100%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大专以上	111	100%
中专及高中		
高中以下		
合计	111	100%
年龄分布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25岁以下	5	4.5%
25~30岁	19	17.12%
30~50岁	78	70.27%
50岁以上	9	8.11%
合计	111	100%

4、公司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124人（含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专业结构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生产人员	60	48.38%
技术人员	27	21.78%
营销人员	11	8.88%
管理人员	26	20.96%
合计	124	100%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大专以上	54	43.55%
中专及高中	22	17.74%
高中以下	48	38.71%
合计	124	
年龄分布	人数	占总人数的比例
25岁以下	19	15.32%
25~30岁	29	23.39%
30~50岁	45	36.29%
50岁以上	31	25%
合计	124	100%



公司已与全体员工签署了劳动合同，为员工办理了社会保险，同时建立了住房公积金制度，在执行国家用工制度、劳动保护制度、社会保障制度和医疗保障制度等方面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况。

企业薪酬成本情况

	本期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625
当期总体薪酬发生额（万元）	10,935.6
总体薪酬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12.53%
高管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17.24
所有员工人均薪酬金额（万元/人）	6.7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运行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基本相符，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公司治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并聘请律师出席见证，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通过建立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确保全体股东充分地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也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董事的选聘程序，确保公司董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目前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成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尽其责，提高了董事会的办事效率。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严格监事的选聘程序，确保公司监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成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出席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运营情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对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履行程序、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员工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同时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营层人员等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的发展，公司将进一步明确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范围和工作指引。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在保持稳健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利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在经营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开的原则，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已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

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作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到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公司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和接待来访等方式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的独立运营情况如下：

- 1、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薪酬；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工资报酬等方面均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 2、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研发、服务体系及配套设施，公司股东与公司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证、房屋所有权证、商标注册证及其他产权证明的取得手续完备，资产完整、权属清晰。
- 3、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要求、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 4、机构方面：公司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法人治理机构，各组织机构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制订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 5、内控独立：公司设立独立的审计部门，配备专职的审计人员，审计部直属于公司董事会领导，在业务、人员等方面完全独立，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
- 6、业务方面：公司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4.29%	2015 年 04 月 10 日	2015 年 04 月 11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6.30%	2015 年 04 月 28 日	2015 年 04 月 29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93.18%	2015 年 09 月 14 日	2015 年 09 月 15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4.71%	2015 年 10 月 30 日	2015 年 10 月 31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3.33%	2015 年 11 月 18 日	2015 年 11 月 19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5 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00%	2015 年 11 月 25 日	2015 年 11 月 26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机构投资者情况

机构投资者名称	出任董事人数	股东大会参与次数
---------	--------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汪和俊	10	10	0	0	0	否
姚禄仕	10	10	0	0	0	否

江明	10	10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认真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专业性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及其他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2015年，专业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了职责。现将各专门委员会具体工作报告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专业会计人士汪和俊先生担任。

（1）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督促情况

在本次年度审计前，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制订了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并进行了深入沟通和交流。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度审计工作完全按照审计工作安排时间表进行，会计师事务所完全履行其审计责任。

本年度审计工作进展顺利，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双方约定时间内完成了公司2015年年度审计工作，并出具了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对审计结果进行了审核。

（2）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小组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对相关财务会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决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公司与该所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1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审核并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工作，持续研究与关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选拔制度，认真审核与评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1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和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等。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立以来，积极参加公司关于薪酬与考核方面的会议，委员会成员积极工作，指导公司董事会完善了公司薪酬体系。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主要负责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研究并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密切跟踪和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关结构调整、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事项的建议，对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规避市场风险，起到了积极良好的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1、公司根据年度财务预算、生产经营指标、管理目标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进行全面综合考核，将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完善了绩效考核体系。为了加快企业发展，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增强公司高管人员的诚信意识，责任意识，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建立和健全年薪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最大限度地调动公司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及创造性。

2、为了更好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提高经营效率，促进公司业绩提升，对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3 月 0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1) 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 (2) 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 (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1) 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②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③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④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⑤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 (2) 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②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③重要业务系统运转效率低下；④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3) 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①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②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③一般业务系统运转效率低下；④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定量标准	(1) 重大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2.5%；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geq$主营业务收入的 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5%。 (2)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leq$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2.5%；营业收入的 2%$\leq$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主营业务收入的 5%；利润总额的 3%$\leq$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 (3) 一般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主营业务收入的 2%；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3%。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 年 03 月 08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6]00287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静、吴琳

审计报告正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鑫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1. 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电鑫龙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

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电鑫龙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电鑫龙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1,183,324.53	286,017,613.3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3,353,029.86	57,925,594.08
应收账款	1,060,570,242.36	683,977,250.76
预付款项	24,889,896.78	11,406,326.7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97,923.8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4,675,501.56	26,730,275.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34,833,176.62	575,149,728.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9,9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08,621.72	
流动资产合计	2,587,361,717.32	1,641,206,788.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67,380,117.50	
长期股权投资	21,473,141.69	26,069,598.77
投资性房地产	13,422,753.90	
固定资产	743,360,099.29	321,371,396.05
在建工程	35,762,213.00	90,046,982.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5,731,659.46	85,993,733.78
开发支出		
商誉	1,465,424,211.79	78,884,309.82

长期待摊费用	4,855,853.79	1,781,789.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493,602.77	16,534,519.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22,725.13	2,910,402.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08,126,378.32	629,592,731.86
资产总计	5,095,488,095.64	2,270,799,520.6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5,000,000.00	34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9,576,551.71	102,567,210.00
应付账款	339,792,717.84	114,685,436.35
预收款项	400,808,939.86	48,885,852.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2,626,771.17	18,917,719.94
应交税费	59,682,607.72	16,302,307.59
应付利息	1,590,025.16	4,520,775.9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280,083.76	6,968,499.0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646,779.49	148,462,081.5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77,004,476.71	801,309,882.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8,000,000.00	121,000,00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969,534.92	24,592,193.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068,998.31	3,115,127.6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5,038,533.23	148,707,321.41
负债合计	1,982,043,009.94	950,017,204.3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2,918,760.00	413,848,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42,277,395.46	517,051,810.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564,661.41	43,564,661.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72,400,284.04	306,051,489.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91,161,100.91	1,280,516,260.59
少数股东权益	122,283,984.79	40,266,055.7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13,445,085.70	1,320,782,316.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95,488,095.64	2,270,799,520.69

法定代表人：束龙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480,118.05	212,202,097.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8,507,988.49	46,464,669.20
应收账款	539,021,818.45	646,147,042.16
预付款项	5,710,429.78	14,159,004.8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9,696,879.37	24,502,993.83
存货	561,585,104.92	541,794,274.1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73,002,339.06	1,485,270,081.3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716,169,563.47	698,470,461.0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7,263,342.61	244,595,118.00
在建工程	35,762,213.00	90,046,982.8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6,603,676.61	57,931,079.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84,062.83	13,183,949.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10,402.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47,582,858.52	1,113,137,993.42
资产总计	4,520,585,197.58	2,598,408,074.7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0,000,000.00	3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	68,435,500.00
应付账款	172,924,338.08	142,857,739.83
预收款项	44,208,595.17	44,934,470.84
应付职工薪酬	2,020,304.57	13,081,758.38
应交税费	6,106,830.23	7,769,332.96
应付利息	1,317,009.68	4,515,309.3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73,791,976.14	494,469,758.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646,779.49	148,462,081.5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11,015,833.36	1,264,525,950.9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4,000,000.00	11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794,534.92	24,452,193.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0,794,534.92	142,452,193.80
负债合计	1,691,810,368.28	1,406,978,144.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32,918,760.00	413,848,3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936,188,115.41	517,174,001.5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2,086,551.16	42,086,551.16
未分配利润	217,581,402.73	218,321,077.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28,774,829.30	1,191,429,929.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20,585,197.58	2,598,408,074.7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72,705,875.47	809,408,929.77
其中：营业收入	872,705,875.47	809,408,929.7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94,377,438.49	793,482,747.21
其中：营业成本	517,690,164.05	489,819,787.8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4,362,326.07	5,596,884.88
销售费用	77,657,735.68	103,199,089.98
管理费用	139,966,862.85	147,636,252.97
财务费用	28,922,365.66	35,440,701.32
资产减值损失	15,777,984.18	11,790,030.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30,780.00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85,702.06	-6,776,286.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96,457.08	-6,886,055.2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842,734.92	9,180,675.66
加：营业外收入	16,605,998.31	11,320,467.6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19,770.95	14,308.43
减：营业外支出	1,511,746.59	150,086.5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97,083.67	119,756.9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9,936,986.64	20,351,056.73
减：所得税费用	12,161,417.91	3,696,564.8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775,568.73	16,654,491.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348,794.93	14,998,539.05
少数股东损益	11,426,773.80	1,655,952.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7,775,568.73	16,654,491.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348,794.93	14,998,539.0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426,773.80	1,655,952.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58	0.036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58	0.036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束龙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462,492,269.12	672,301,244.88
减：营业成本	315,722,140.00	474,921,839.07
营业税金及附加	2,609,392.90	3,284,092.52
销售费用	38,735,262.23	44,914,139.11
管理费用	78,356,261.41	97,156,591.05
财务费用	28,883,790.88	38,546,651.54
资产减值损失	13,375,163.67	11,691,528.6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8,140.00	134,486.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071,601.97	1,920,889.05
加：营业外收入	11,346,468.67	9,590,032.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47,414.88	11,908.50
减：营业外支出	382,718.45	70,831.3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9,549.19	50,124.0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07,851.75	11,440,090.69
减：所得税费用	-1,368,177.23	416,851.5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9,674.52	11,023,239.1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39,674.52	11,023,239.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29,153,426.37	1,010,492,580.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79,820.28	53,908,688.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7,833,246.65	1,064,401,268.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9,528,747.18	739,731,141.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5,346,196.50	106,533,485.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655,775.48	76,789,840.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670,197.41	119,224,730.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3,200,916.57	1,042,279,199.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32,330.08	22,122,069.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38,148.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2,831.13	152,062.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64,737.06	368,060.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7,568.19	1,258,270.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671,970.05	58,788,177.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4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86,268,814.41	95,764,730.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2,390,784.46	154,552,907.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013,216.27	-153,294,636.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8,518,76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53,000,000.00	69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1,518,760.00	69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0,748,718.16	65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635,238.12	52,488,521.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027,86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4,179.98	1,0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818,136.26	710,568,521.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700,623.74	-12,568,521.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548.60	1,339.7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342,286.15	-143,739,748.8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64,930,396.53	408,670,145.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272,682.68	264,930,396.5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4,203,645.22	849,846,193.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758,636.70	134,327,757.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5,962,281.92	984,173,95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30,052,898.07	648,314,120.6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769,088.99	64,671,744.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663,804.78	45,616,911.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134,579.24	66,148,65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620,371.08	824,751,42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41,910.84	159,422,524.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84,778.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18,140.00	146,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2,540.00	74,656.4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0,680.00	905,434.4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02,617.20	54,760,592.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3,000,000.00	163,9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0,302,617.20	218,700,592.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6,111,937.20	-217,795,158.2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78,518,76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52,000,000.00	68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0,518,760.00	68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98,000,000.00	64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431,878.97	52,009,499.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34,17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6,866,058.95	699,009,499.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3,652,701.05	-14,009,499.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117,325.31	-72,382,133.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852,369.07	267,234,502.9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735,043.76	194,852,369.0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3,848,300.00				517,051,810.07				43,564,661.41		306,051,489.11	40,266,055.73	1,320,782,31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848,300.00				517,051,810.07				43,564,661.41		306,051,489.11	40,266,055.73	1,320,782,31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070,460.00				1,425,225,585.39						66,348,794.93	82,017,929.06	1,792,662,769.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348,794.93	11,426,773.80	77,775,568.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9,070,460.00				1,425,225,585.39							71,619,015.26	1,715,915,060.6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9,070,460.00				1,419,014,113.84							77,830,486.81	1,715,915,060.6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211,471.55							-6,211,471.55	
(三)利润分配												-1,027,860.00	-1,027,86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27,860.00	-1,027,86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2,918,760.00				1,942,277,395.46				43,564,661.41		372,400,284.04	122,283,984.79	3,113,445,085.7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3,848,300.00				514,694,436.86				42,462,337.50		306,639,964.47	16,718,941.60	1,294,363,980.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848,300.00				514,694,436.86				42,462,337.50		306,639,964.47	16,718,941.60	1,294,363,980.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357,373.21				1,102,323.91		-588,475.36	23,547,114.13	26,418,33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998,539.05	1,655,952.80	16,654,491.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57,373.21							21,891,161.33	24,248,534.5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7,707,796.06	17,707,796.0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529,291.42							3,529,291.42	
4．其他					5,886,664.63							654,073.85	6,540,738.48
（三）利润分配									1,102,323.91		-15,587,014.41		-14,484,690.50
1．提取盈余公积									1,102,323.91		-1,102,323.9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84,690.50		-14,484,690.5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3,848,300.00				517,051,810.07				43,564,661.41		306,051,489.11	40,266,055.73	1,320,782,316.3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3,848,300.00				517,174,001.57				42,086,551.16	218,321,077.25	1,191,429,929.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848,300.00				517,174,001.57				42,086,551.16	218,321,077.25	1,191,429,929.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9,070,460.00				1,419,014,113.84					-739,674.52	1,637,344,899.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39,674.52	-739,674.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9,070,460.00				1,419,014,113.84						1,638,084,573.8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9,070,460.00				1,419,014,113.84						1,638,084,573.8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2,918,760.00				1,936,188,115.41				42,086,551.16	217,581,402.73	2,828,774,829.3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13,848,300.00				517,174,001.57				40,984,227.25	222,884,852.56	1,194,891,381.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848,300.00				517,174,001.57				40,984,227.25	222,884,852.56	1,194,891,381.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102,323.91	-4,563,775.31	-3,461,451.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23,239.10	11,023,239.1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02,323.91	-15,587,014.41	-14,484,690.50
1．提取盈余公积									1,102,323.91	-1,102,323.91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4,484,690.50	-14,484,690.5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3,848,300.00				517,174,001.57				42,086,551.16	218,321,077.25	1,191,429,929.98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1998年5月15日，经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200149661982L，注册资本63,291.876万元，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法定代表人：束龙胜。

根据本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 929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分别于2009年9月18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0万股，2009年9月18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40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9.50元。公司发行后社会公众股为2800万股，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1,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2009年末11,000万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11,000万股增加到16,500万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6,5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2011年末16,500万股本为基数，公司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6,500万股，其中：由资本公积转增13,200万股，由未分配利润转增3,300万股。本次转增资本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33,000万元。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48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核准，鑫龙电器公司于2012年6月15日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7,886.90万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6.72元。经此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0,886.90万元。

根据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实际有 101名股权激励对象合计行权497.93万份股票期权，每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7.63元，行权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1,384.83万元。

根据鑫龙电器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

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 147 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可行权 818.20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实际有 137 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行权 753.20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2,138.03 万元。

根据鑫龙电器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26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鑫龙电器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1,153.846 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3,291.876 万元。

1.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计算机应用服务与综合信息网络工程、电子声像工程、各种智能化系统和技术防范工程设计、制造、施工、安装、维修、调试、销售及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和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

1.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元器件、自动化产品等，主要应用于发电厂、变电所及城市、农村、工矿企业、交通运输、高层建筑、公用设施等领域的变、配电时接受和分配电能等。

1.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3 月 8 日批准报出。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孙公司共 17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斯高思（安徽）电器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75.00	75.00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鑫龙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0.00	90.00
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8.00	68.00
亳州鑫龙电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9.74	59.74
安徽杰诺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00	70.00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68.00	68.00

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	-------	----	--------	--------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孙公司较上期相比，增加6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安徽杰诺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

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

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应收款项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1.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1.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1.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

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3、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

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4、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

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6、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7、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

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8、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1.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直线法
专有技术	10年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4-10年	直线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9、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有明确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的，分5年平均摊销，一旦预计对以后会计期间不能带来经济利益流入，就将摊余价值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21、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2、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

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3、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4、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具体地，成套开关设备收入确认的时点是：本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根据合同要求组织生产，产品完工后验收入库，根据客户要求开具出库单将产品发到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安装调试达到验收标准后即获得收取货款的权利，据此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其他产品确认的时点是：本公司根据合同要求组织生产，于仓库发出产品，开具出库单，获得收取货款的权利，据此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或：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或：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 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 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 同时, 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 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 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 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 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 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 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本公司相关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成套开关设备收入确认的时点是: 本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 根据合同要求组织生产, 产品完工后验收入库, 根据客户要求开具出库单将产品发到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 安装调试达到验收标准后即获得收取货款的权利, 据此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 系统集成收入的确认原则:

1) 本公司对以提供系统集成设备为主, 同时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及运行等配套服务的, 经验收合格后取得业主方的竣工验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本公司对以提供客户解决方案和软件开发服务的系统集成类项目, 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如项目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 应根据经业主方确认的竣工验收单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完工百分比法的确认方法: 根据累计发生的实际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预算总成本的编制: 公司对项目预算管理通过编制项目总体预算来实现, 预算事项主要包括设备的采购成本、工程施工成本、安装材料、人工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其中材料、设备、施工成本在制定预算时通过市场询价、商务谈判确定, 人工费用根据项目投入的人员、时间来编制预算。

3) 本公司对BT业务系统集成的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 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 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内一般保持不变。

BT项目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时, 则按其不可收回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3) 软件开发和咨询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 该类业务的收入均在提供软件产品和咨询服务后, 经客户验收确认以后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4) 其他产品确认的时点是: 本公司根据合同要求组织生产, 于仓库发出产品, 开具出库单, 获得收取货款的权利, 据此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5、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7、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6%、17%（注 3）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15%（注 1）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鑫龙北方分公司	25%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25%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	15%（注 2）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5%（注 1）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15%（注 1）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5%（注 1）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	15%（注 1）
安徽鑫龙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25%
斯高思（安徽）电器有限公司	25%
亳州鑫龙电气有限公司	25%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5%
安徽杰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5%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15%（注 1）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5%（注 1）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注 1）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注1、2015年7月2日，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434000593、GR201434000102、GR201434000608、GR201434000239、GR201434000444），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有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4年8月5日，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432000415），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2015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公司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并可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2014年11月2日，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11000037），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3年11月11日，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311000090），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注2、经税务机关批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由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汇总向其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注3、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

司作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照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9,182.36	182,045.87
银行存款	406,963,500.32	264,748,350.66
其他货币资金	43,910,641.85	21,087,216.80
合计	451,183,324.53	286,017,613.33

其他说明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除下述受限的货币资金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606,613.50	10,240,655.15
保函保证金	31,304,028.35	10,846,561.65
合计	43,910,641.85	21,087,216.80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9,492,961.27	50,004,673.78
商业承兑票据	23,860,068.59	7,920,920.30
合计	83,353,029.86	57,925,594.08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8,193,684.21	
合计	68,193,684.21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1,726,257.08	99.97%	121,156,014.72	10.25%	1,060,570,242.36	748,888,869.23	100.00%	64,911,618.47	8.67%	683,977,250.7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0,000.00	0.03%	300,000.00	100.00%						
合计	1,182,026,257.08	100.00%	121,456,014.72	10.28%	1,060,570,242.36	748,888,869.23	100.00%	64,911,618.47	8.67%	683,977,250.7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80,096,811.37	20,402,904.33	3.00%
1 至 2 年	283,929,880.51	28,392,988.06	10.00%
2 至 3 年	121,632,200.98	24,326,440.20	20.00%
3 年以上	96,067,364.22	48,033,682.13	50.00%
合计	1,181,726,257.08	121,156,014.7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130,419.9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贵州省省级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71,239,048.40	6.03	2,137,171.45
镇江市公安局	17,430,000.00	1.47	1,743,000.00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5,877,770.85	1.34	476,333.13
上海市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5,272,811.34	1.29	458,184.34
中国医科大学	13,188,261.73	1.12	395,647.85
合计	133,007,892.32	11.25	5,210,336.77

应收账款其他说明：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2500万元的借款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以总额为270,999,768.09元的应收账款作质押，同时瞿洪桂为上述担保借款提供反担保。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9,774,197.40	79.45%	10,441,490.30	91.54%
1 至 2 年	3,257,857.54	13.09%	257,858.82	2.26%
2 至 3 年	1,104,465.14	4.44%	24,833.14	0.22%
3 年以上	753,376.70	3.03%	682,144.53	5.98%
合计	24,889,896.78	--	11,406,326.79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北京中盛益华科技有限公司	1,343,231.77	1-2年960,000.00； 2-3年383,231.77	未到货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贵州科星冠日电子有限公司	2,801,250.00	11.25	2015年	未到货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1,976,490.00	7.94	2015年	未到货
天津市利德市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410,000.00	5.66	2015年	未到货
成都市闽投冠林电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79,846.60	4.34	2015年	未到货
深圳市海鑫达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4.02	2015年	未到货
合计	8,267,586.60	33.22		

其他说明：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597,923.89	
合计	597,923.89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4,913,142.73	99.89%	10,237,641.17	10.79%	84,675,501.56	28,359,501.73	100.00%	1,629,226.69	5.74%	26,730,275.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000.00	0.11%	100,000.00	100.00%						
合计	95,013,142.73	100.00%	10,337,641.17	10.88%	84,675,501.56	28,359,501.73	100.00%	1,629,226.69	5.74%	26,730,275.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3,624,970.88	1,608,749.14	3.00%
1 至 2 年	21,615,367.45	2,161,536.76	10.00%
2 至 3 年	11,230,156.48	2,246,031.30	20.00%
3 年以上	8,442,647.92	4,221,323.97	50.00%
合计	94,913,142.73	10,237,641.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939,809.83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9,195,208.68	14,988,883.83
备用金	10,718,655.51	11,454,000.71
代垫费用	164,007.02	141,713.74
预付费用	1,336,642.08	793,534.40
代垫款项	7,478,570.90	
投资定金	5,000,000.00	
其他	1,120,058.54	981,369.05
合计	95,013,142.73	28,359,501.7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云南云韵投资有限公司	投资定金	5,000,000.00	1 年以内	5.26%	150,000.00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京丰宾馆改扩建工程领导小组办公室	保证金	3,000,000.00	2-3 年	3.16%	600,000.00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保证金	2,586,499.00	2-3 年	2.72%	517,299.80
北京中科盾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60,000.00	1 年以内	2.69%	76,800.00
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津警备区	保证金	2,300,000.00	3 年以上	2.42%	1,150,000.00
合计	--	15,446,499.00	--	16.26%	2,494,099.80

7、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1,044,251.32	339,439.95	40,704,811.37	42,879,522.63		42,879,522.63
在产品	30,326,440.72		30,326,440.72	54,927,869.55		54,927,869.55
库存商品	555,321,874.21	491,762.80	554,830,111.41	477,241,808.73		477,241,808.73
周转材料	323,469.03		323,469.03	100,527.92		100,527.9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8,934,318.98	285,974.89	208,648,344.09			
合计	835,950,354.26	1,117,177.64	834,833,176.62	575,149,728.83		575,149,728.83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39,439.95			339,439.95
库存商品			491,762.80			491,762.80

建造合同形成的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161.55	265,813.34			285,974.89
合计		20,161.55	1,097,016.09			1,117,177.64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499,696,483.40
累计已确认毛利	165,290,155.60
减：预计损失	285,974.89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456,052,320.0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08,648,344.09

其他说明：

8、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持有待售权益性投资	29,950,000.00	29,950,000.00		
合计	29,950,000.00	29,950,000.00		--

其他说明：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说明：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已与苏州益泰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签订协议，约定将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持有的苏州高新百丰投资有限公司及苏州国发融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股权按账面价值转让给苏州益泰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款项已于2016年1月一次性收回，苏州高新百丰投资有限公司工商变更正在办理，苏州国发融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工商变更已完成。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1,700,139.86	
多交所得税	158,481.86	
理财产品	15,450,000.00	
合计	17,308,621.72	

其他说明：

1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15%	146,000.00
芜湖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	146,000.00

11、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85,105,882.60		85,105,882.60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17,725,765.10		-17,725,765.10				
合计	67,380,117.50		67,380,117.50				--

1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美能 储能系统 有限公司	26,069,59 8.77			-4,596,45 7.08						21,473,14 1.69	
小计	26,069,59 8.77			-4,596,45 7.08						21,473,14 1.69	
合计	26,069,59 8.77			-4,596,45 7.08						21,473,14 1.69	

其他说明

13、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0,230,200.00			20,230,200.00
（1）外购	20,230,200.00			20,230,200.00
（2）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230,200.00			20,230,200.0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40,233.63			240,233.63
（1）计提或摊销	240,233.63			240,233.63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40,233.63			240,233.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6,567,212.47			6,567,212.47
（1）计提	6,567,212.47			6,567,212.47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567,212.47			6,567,212.4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422,753.90			13,422,753.90
2.期初账面价值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13,422,753.90	正在办理

其他说明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六盘水天网工程 租赁部分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22,511,406.59	90,754,968.04	20,441,286.37	22,338,155.46		456,045,816.46
2.本期增加金额	285,726,242.09	5,144,909.59	9,948,966.14	9,824,008.01	212,630,018.50	523,274,144.33
（1）购置	27,899,562.37	203,604.98	784,546.58	2,278,157.43		31,165,871.36
（2）在建工程转入	69,714,346.20					69,714,346.20
（3）企业合并增加	188,112,333.52	4,941,304.61	9,164,419.56	7,545,850.58	212,630,018.50	422,393,926.77
3.本期减少金额		2,295,658.31	6,513,909.25	57,538.98		8,867,106.54
（1）处置或报废		2,295,658.31	6,513,909.25	57,538.98		8,867,106.54
4.期末余额	608,237,648.68	93,604,219.32	23,876,343.26	32,104,624.49	212,630,018.50	970,452,854.2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9,675,569.15	44,980,483.16	14,995,281.80	15,023,086.30		134,674,420.41
2.本期增加金额	40,815,694.58	8,427,416.46	8,546,060.14	9,677,738.07	30,297,242.79	97,764,152.04
（1）计提	21,867,908.85	6,894,008.59	2,692,845.56	3,332,522.28	6,730,749.07	41,518,034.35
企业合并增加	18,947,785.73	1,533,407.87	5,853,214.58	6,345,215.79	23,566,493.72	56,246,117.69
3.本期减少金额		303,398.70	4,990,342.38	52,076.41		5,345,817.49
（1）处置或报废		303,398.70	4,990,342.38	52,076.41		5,345,817.49
4.期末余额	100,491,263.73	53,104,500.92	18,550,999.56	24,648,747.96	30,297,242.79	227,092,754.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7,746,384.95	40,499,718.40	5,325,343.70	7,455,876.53	182,332,775.71	743,360,099.29
2.期初账面价值	262,835,837.44	45,774,484.88	5,446,004.57	7,315,069.16		321,371,396.05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六盘水租赁资产	182,332,775.71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96,460,508.49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高、低压开关柜及元件技术研究 中心建设项目				42,108,363.79		42,108,363.79

年产 17 万台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生产线项目				18,717,429.73		18,717,429.73
天津滨海湖 15 号楼	33,021,213.00		33,021,213.00	29,221,189.30		29,221,189.30
鑫龙科技园景观工程	2,741,000.00		2,741,000.00			
合计	35,762,213.00		35,762,213.00	90,046,982.82		90,046,982.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高、低压开关柜及元件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000,000.00	42,108,363.79	5,351,059.78	47,459,423.57				100%				募股资金
智能型电力电器元件生产线项目	150,000,000.00	18,717,429.73	3,481,077.84	22,198,507.57				100%				募股资金
天津滨海湖 15 号楼	34,000,000.00	29,221,189.30	3,800,023.70			33,021,213.00						其他
合计	264,000,000.00	90,046,982.82	12,632,161.32	69,657,931.14		33,021,213.00	--	--				--

1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804,768.56	12,402,050.00		2,934,323.28	103,141,141.84
2.本期增加金额	8,734,163.20	80,571,013.76		2,532,231.75	91,837,408.71
(1) 购置		595,000.00		242,633.45	837,633.4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8,734,163.20	66,856,013.76		2,289,598.30	77,879,775.26
股东投入		13,120,000.00			13,12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6,538,931.76	92,973,063.76		5,466,555.03	194,978,550.5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150,156.26	4,602,050.00		1,395,201.80	17,147,408.06
2.本期增加金额	1,198,940.54	32,940,101.56		2,057,620.93	36,196,663.03
(1) 计提	557,834.25	2,349,672.39		1,744,489.77	4,651,996.41
企业合并增加	641,106.29	30,590,429.17		313,131.16	31,544,666.6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349,096.80	37,542,151.56		3,452,822.73	53,344,071.0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25,902,820.00			25,902,820.00
(1)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25,902,820.00			25,902,82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5,902,820.00			25,902,82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189,834.96	29,528,092.20		2,013,732.30	115,731,659.46
2.期初账面价值	76,654,612.30	7,800,000.00		1,539,121.48	85,993,733.7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天津市泰达工程 设计有限公司	78,884,309.82			78,884,309.82
北京中电兴发科 技有限公司		1,219,495,624.54		1,219,495,624.54
苏州开关二厂有 限公司		167,044,277.43		167,044,277.43
合计	78,884,309.82	1,386,539,901.97		1,465,424,211.7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26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公司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分别向瞿洪桂发行 127,394,324 股股份、向青岛金石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0,319,665 股股份、向张桂芹发行2,147,957 股股份、向孟涛发行 1,696,111 股股份、向郭晨发行1,187,272 股股份、向吴小岭发行 746,290 股股份、向周超发行678,447 股股份、向何利发行 339,217 股股份及支付人民币5.6亿元现金购买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投资成本为1,724,999,993.82元，购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505,504,369.28元，按持股比例计算所享有的金额为505,504,369.28元。本期商誉为公司的合并成本大于可享受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金额为1,219,495,624.54元。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和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公司收购苏州开关二厂有限

公司 70%股权。投资成本为294,000,000.00元，购并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181,365,317.96元，按持股比例计算所享有的金额为126,955,722.57元。本期商誉为公司的合并成本大于享有被购买方的各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金额为167,044,277.43元。

1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咨询费	1,781,789.12	153,845.95	788,007.94		1,147,627.13
场地使用费		1,734,018.00	249,722.04		1,484,295.96
车位费		1,764,000.00	36,000.00		1,728,000.00
产品体验中心改扩建工程		592,534.42	96,603.72		495,930.70
合计	1,781,789.12	4,244,398.37	1,170,333.70		4,855,853.79

其他说明

1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65,380,866.00	24,937,366.70	66,540,845.16	10,064,888.51
可抵扣亏损	1,724,588.08	394,155.94	886,399.36	205,578.77
递延收益	28,616,314.41	4,292,447.16	24,592,193.80	3,688,829.07
未实现损益	12,464,219.76	1,869,632.97		
股权激励			10,300,891.42	2,575,222.86
合计	208,185,988.25	31,493,602.77	102,320,329.74	16,534,519.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26,353,578.36	20,068,998.31	12,460,510.45	3,115,127.61
合计	126,353,578.36	20,068,998.31	12,460,510.45	3,115,127.61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2,910,402.29
预付设备款	3,222,725.13	
合计	3,222,725.13	2,910,402.29

其他说明：

2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5,000,000.00	
抵押借款	70,00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0	150,000,000.00
信用借款	290,000,000.00	190,000,000.00
合计	635,000,000.00	34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抵押借款情况的说明：

A、民生银行北京环保园支行2000万元的保证借款，系公司将坐落在海淀区地锦路7号院5号楼的房产和土地作抵押，同时瞿洪桂、关宁和全资子公司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共同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B、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5000万元的保证借款，系公司将坐落在海淀区地锦路7号院6号楼的房产和土地作抵押，同时瞿洪桂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质押借款情况的说明：

北京银行北清路支行2500万元的借款，系公司由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以总额为270,999,768.09元的应收账款作质押，同时瞿洪桂为上述担保借款提供反担保。

保证借款情况详见附注十（四）关联方担保。

22、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9,576,551.71	102,567,210.00
合计	69,576,551.71	102,567,21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3、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64,851,678.18	96,677,708.25
应付工程款	39,171,542.85	16,687,804.48
应付设备款	1,540,620.88	951,415.62
应付服务费	291,902.00	316,308.00
应付软件系统费	950,458.90	52,200.00
租赁资产预提的电费和租用网络费	32,986,515.03	
合计	339,792,717.84	114,685,436.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贵州广播电视局	9,963,720.00	未结算
安徽两淮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156,137.44	未结算
贵阳新鑫思维科技有限公司	4,435,844.96	未结算
北京中实兴业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3,887,831.11	未结算
北京鼎泰鸿宇科技有限公司	3,287,627.13	未结算
合计	30,731,160.64	--

其他说明：

24、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00,808,939.86	48,885,852.53
合计	400,808,939.86	48,885,852.5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	18,658,560.00	未验收
镇江新区经济开发总公司	10,500,000.00	工程未结算
呼伦贝尔市华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168,360.00	未发货
合计	31,326,920.00	--

25、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8,917,719.94	97,619,078.64	103,944,114.05	12,592,684.5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736,965.51	11,702,878.87	34,086.64
合计	18,917,719.94	109,356,044.15	115,646,992.92	12,626,771.1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928,226.16	79,456,106.19	85,652,419.81	9,731,912.54
2、职工福利费		6,258,148.18	6,258,148.18	
3、社会保险费		5,814,804.01	5,812,875.01	1,929.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5,163,288.78	5,161,616.98	1,671.80
工伤保险费		280,627.47	280,498.87	128.60
生育保险费		316,049.90	315,921.30	128.60
补充医疗保险		54,837.86	54,837.86	
4、住房公积金		5,247,836.28	5,244,926.08	2,910.2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989,493.78	842,183.98	975,744.97	2,855,932.79
合计	18,917,719.94	97,619,078.64	103,944,114.05	12,592,684.5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1、基本养老保险		11,000,519.20	10,966,818.36	33,700.84
2、失业保险费		736,446.31	736,060.51	385.80
合计		11,736,965.51	11,702,878.87	34,086.64

其他说明：

26、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362,313.18	6,619,281.05
营业税	9,373,306.97	3,599.70
企业所得税	18,446,945.39	7,065,176.53
个人所得税	185,034.67	166,902.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90,777.11	501,244.81
房产税	548,457.73	769,984.09
教育费附加	1,445,023.08	214,800.71
印花税	74,443.81	67,669.37
地方教育附加	618,902.05	143,128.48
水利基金	61,183.87	67,416.23
河道维护管理费		7,345.39
土地使用税	676,219.86	675,758.31
合计	59,682,607.72	16,302,307.59

其他说明：

27、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78,129.16	227,735.41
企业债券利息		3,678,125.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911,896.00	614,915.56
合计	1,590,025.16	4,520,775.9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8、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921,015.85	1,486,320.60
应付费用	2,841,479.92	4,114,806.30
代收款	1,684,066.30	998,371.50
备用金	79,697.24	32,758.50
其他	753,824.45	336,242.15
合计	8,280,083.76	6,968,499.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芜湖市畅顺运输有限公司	779,819.00	保证金、未付运输费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2,400.00	押金
合计	1,522,219.00	--

其他说明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48,462,081.53
递延收益	1,646,779.49	
合计	49,646,779.49	148,462,081.53

其他说明：

30、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质押借款	270,000,000.00	
保证借款	38,000,000.00	41,000,0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0	80,000,000.00
合计	358,000,000.00	121,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说明：

A、扬子银行质押借款12,000.00万元，出质股权所在公司名称：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出质股权的数额：人民币3,640.00万元。

B、招商银行质押借款15,000.00万元，出质股权所在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出质股权数额：人民币2,689.685万元。

保证借款明细详见附注十（四）关联方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1、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债券		148,462,081.53
减：一年到期的应付债券		-148,462,081.53
合计	0.00	0.00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 元

集合票据	150,000,000.00	2012/7/13	3 年	150,000,000.00	148,462,081.53			1,537,918.47	150,000,000.00		0.00
合计	--	--	--	150,000,000.00	148,462,081.53			1,537,918.47	150,000,000.00		0.00

32、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4,592,193.80	5,849,400.00	3,472,058.88	26,969,534.92	
合计	24,592,193.80	5,849,400.00	3,472,058.88	26,969,534.9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高铁）信号可靠性供电保障系统关键技术的开发及产业化*1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数字式软启动装置产业化项目*2	10,000,000.00		999,999.96	1,000,000.00	8,000,000.04	与资产相关
重点实验室建设专项资金*3	282,894.73		15,789.48	15,789.48	251,315.77	与资产相关
多层厂房奖励资金*4	6,087,895.74		370,836.24	370,836.29	5,346,223.21	与资产相关
AXQ4 系列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项目*5	113,663.35		16,633.68	16,633.68	80,395.99	与资产相关
DPX100P 综合保护单元*6	189,915.98		20,168.04	20,168.04	149,579.90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电器设备电磁兼容（EMC）省级实验室绩效考核补助*7	792,824.00		14,352.00	14,352.00	764,120.00	与资产相关
中低压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装置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8	700,000.00		116,666.67	49,000.00	534,333.33	与资产相关
自主创新能力建设补助项目*9	285,000.00				285,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后补助项目*10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省统筹投资计划*11		900,000.00	90,000.00	90,000.00	7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型高分断低压断路器生产线建设项目*12		700,000.00	40,833.32	70,000.00	589,166.68	与资产相关
户用光伏发电智		426,400.00			426,400.00	与资产相关

能控制模块集成技术*13						
智能化电力供电微机综合保护装置生产线*14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15		1,100,000.00			1,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创新型省份建设资金*16		2,273,000.00			2,273,000.00	与资产相关
芜湖市科技局项目经费-研制AXGQ-63 自复式过欠压保护器	140,000.00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592,193.80	5,849,400.00	1,825,279.39	1,646,779.49	26,969,534.92	--

其他说明：

- 1.根据安徽省财政厅颁布的皖创新办【2013】5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年国家技术创新工程试点省和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 2.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布的发改办环资【2013】103号文件《关于2013年第四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公司于2013年10月收到政府补助 9,000,000.00元，2014年10月收到政府补助 1,000,000.00元，本期完工并投入运行，本期摊销转入营业外收入999,999.96元。
- 3.根据安徽省财政厅颁布的财教【2013】1197 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年重点实验室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0元，该实验室已于 2011年5月投入使用，按照此资产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15,789.48元。
- 4.根据安徽省芜湖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芜政【2011】59号文件《关于加快承接产业转移促进工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12月收到多层厂房建设奖励资金6,489,635.00元，该多层厂房已于 2011年5月投入使用，按照此资产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370,836.24元。
5. 根据公司与芜湖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项目任务合同书，公司作为AXQ4系列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项目的承担单位，芜湖市财政应补助项目设备费200,000.00元，公司于2013年6月收到的政府补助140,000.00元，该项目设备已于 2012年12月全部投入使用，按照该批资产的加权平均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16,633.68元。
- 6.根据公司与芜湖市科技局签订的安徽省重点新产品计划绩效合同书，公司于2014年7月收到政府2014年重点新产品补助资金（DPX100P综合保护单元项目）200,000.00元用于购置设备，相关设备已于2014年5月投入使用，按照该类设备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20,168.04元。
- 7.根据公司与芜湖市科技局签订的安徽省重点实验室绩效合同，公司于2014年7月收到安徽省电器设备电磁兼容（EMC）省级实验室绩效考核补助资金800,000.00元用于购置设备，相关设备已于2014年5月投入运行，按照该类设备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14,352.00元。
- 8.根据公司与芜湖市科技局签订的芜湖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补助700,000.00元，其中含佑赛公司30%即210,000.00元，已于2015年3月转给佑赛公司,按照该类设备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116,666.67元,其中佑赛公司摊销35,000.00元。
9. 根据安徽省支持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实施细则，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自主创新能力建设补助项目(AXQ3自动转换开关)项目补助资金285,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0. 根据安徽省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后补助实施细则，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后补助项目资金1,000,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1. 根据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皖发改投资【2014】316号《2014年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省统筹投资计划》，公司于2015年1月23日收到智能化电力供配电微机综合保护配置生产线项目专项后补助900,000.00元，该项目已于2014年11月投入使用，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90,000.00元。
12.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财企【2014】2306号，公司于2015年1月收到政府2014年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700,000.00元，相关设备已于2015年6月投入使用，本期转入营业外收入40,833.32元。
13. 根据公司与中国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的户用光伏发电智能控制模块集成技术研发及示范合作协议书（863计划），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补助426,4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4. 根据芜政【2013】75号文件第11条，公司于2015年8月收到鸠江区财政局科技奖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国家重点新产品（智能化电力供配电微机综合保护装置生产线）450,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5. 根据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芜政办【2015】15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后补助项目资金1,100,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6. 根据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芜政办【2015】15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省创新型省份建设资金1,086,500.00元，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文件科计【2015】51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后补助资金1,000,000.00元，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研发购置仪器设备补助186,500.00元，共计2,273,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3,848,300.00	219,070,460.00				219,070,460.00	632,918,760.00

其他说明：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1、根据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 147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可行权818.2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实际有 137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行权753.2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2,138.03万元。137 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缴纳股款人民币57,918,760.00元，计入公司“股本”人民币7,532,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50,386,760.00元。此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5]000287号验资报告验证。

2、根据鑫龙电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26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鑫龙电器采用非公开发行57,029,177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7.54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57,029,177.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478,409,477.00元。本次发行股票，共募集股款人民币4.30亿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14,834,179.98元，实际可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415,165,820.02元。其中，计入公司“股本”人民币57,029,177.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人民币358,136,643.02元。此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5]000771号验资报告验证。

3、根据鑫龙电器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26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鑫龙电器采取非公开发行股票方式分别向瞿洪桂发行 127,394,324 股股份、向青岛金石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发行 20,319,665 股股份、向张桂芹发行2,147,957 股股份、向孟涛发行 1,696,111 股股份、向郭晨发行1,187,272 股股份、向吴小岭发行 746,290 股股份、向周超发行678,447 股股份、向何利发行 339,217 股股份及支付人民币5.6亿元现金购买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54,509,283.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32,918,760.00元。瞿洪桂等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1,164,999,993.82元。于2015年8月7日投入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股权价值为1,724,999,993.82元，其中：计入“股本”154,509,283.00元，计入“资本公积”1,010,490,710.82元，其余56,000.00万元以现金支付。此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大华验字[2015]000772号验资报告验证。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93,511,608.59	1,429,871,137.19		1,923,382,745.78
其他资本公积	23,540,201.48		4,645,551.80	18,894,649.68
合计	517,051,810.07	1,429,871,137.19	4,645,551.80	1,942,277,395.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1,419,014,113.84元系新增股东投资溢价，详见注释33.股本；

2、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6,211,471.55元系不丧失控制权的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变动的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增加资本公积所致；

3、本期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4,645,551.80元及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减少4,645,551.80元，系由于股权激励对象行权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按行权比例相应将原计入其他资本公积的部分转入股本溢价所致。

35、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564,661.41			43,564,661.41
合计	43,564,661.41			43,564,661.4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6、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06,051,489.1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06,051,489.1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348,794.93	
期末未分配利润	372,400,284.0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7,050,970.00	515,708,991.59	804,064,981.71	488,133,716.59
其他业务	5,654,905.47	1,981,172.46	5,343,948.06	1,686,071.28
合计	872,705,875.47	517,690,164.05	809,408,929.77	489,819,787.87

38、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7,743,656.30	91,978.4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58,488.82	3,210,977.16
教育费附加	1,656,341.98	1,376,302.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03,838.97	917,626.77
合计	14,362,326.07	5,596,884.88

其他说明：

39、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6,083,162.28	18,367,528.23
办公费	3,482,540.78	3,485,722.04

差旅费	6,301,262.15	10,391,745.74
运输及劳务费	38,488,633.33	50,083,063.80
招标服务费	7,872,604.75	12,926,749.97
汽车费用	1,595,099.53	2,817,801.26
其他	3,834,432.86	5,126,478.94
合计	77,657,735.68	103,199,089.98

其他说明：

40、管理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5,538,048.23	34,771,106.69
技术开发费	53,366,169.92	60,053,293.97
办公、汽车费	5,533,286.95	6,118,257.40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19,692,887.54	12,764,951.35
税费	15,321,035.37	13,466,213.48
股权激励		10,300,891.42
其他	10,515,434.84	10,161,538.66
合计	139,966,862.85	147,636,252.97

其他说明：

41、财务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814,545.78	40,893,993.61
减：利息收入	4,092,414.31	7,415,254.97
汇兑损益	-22,548.60	-1,339.77
其他	-2,777,217.21	1,963,302.45
合计	28,922,365.66	35,440,701.32

其他说明：

4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坏账损失	9,190,610.16	11,790,030.19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161.55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6,567,212.47	
合计	15,777,984.18	11,790,030.19

其他说明：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 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780.00
合计		30,780.00

其他说明：

44、投资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96,457.08	-6,886,055.2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513.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717.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6,000.00	146,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964,755.02	
合计	-3,485,702.06	-6,776,286.90

其他说明：

45、营业外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19,770.95	14,308.43	619,770.9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19,770.95	14,308.43	619,770.95
政府补助	15,497,421.05	11,199,340.42	15,497,421.05
其他	488,806.31	106,818.81	488,806.31
合计	16,605,998.31	11,320,467.66	16,605,998.3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补资金		奖励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否	否	5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创业领军补助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单位创新奖励和产业技术升级补助款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05,000.00	7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款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66,399.00	2,575,521.00	与收益相关
省级党建示范点创建经费款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15,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计划补助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	否	否	119,000.00		与收益相关

			依法取得)					
土地使用税奖励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473,800.00	4,578,3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财政奖励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862,742.66	1,81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省级专利发展补助及专利奖励款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03,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及科技补助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360,200.00		与收益相关
重点实验室建设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2,423.16	15,789.48	与资产相关
多层厂房建设奖励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370,836.24	370,836.24	与资产相关

			依法取得)					
科技计划项目设备资助款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16,666.67	16,633.68	与资产相关
创新服务体系专项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4,352.00	7,176.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重点新产品补助资金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20,168.04	10,084.02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数字式软启动装置产业化项目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99,999.96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省统筹投资计划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型高分断低压断路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40,833.32		与资产相关

			依法取得)					
科技局项目经费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14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标品牌奖励和补贴		奖励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否	否	90,000.00	802,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15,497,421.05	11,199,340.42	--

其他说明:

46、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97,083.67	119,756.99	597,083.67
其中: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97,083.67	119,756.99	597,083.67
对外捐赠	273,158.48		273,158.48
滞纳金、罚款	641,491.67	23,782.49	641,491.67
其他	12.77	6,547.11	12.77
合计	1,511,746.59	150,086.59	1,511,746.59

其他说明:

4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497,081.66	8,862,258.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35,663.75	-5,165,693.35

合计	12,161,417.91	3,696,564.88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9,936,986.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490,548.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77,042.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52,125.2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27,214.2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915,907.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48,336.1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07,847.06
研发费及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5,556,679.77
所得税费用	12,161,417.91

其他说明

4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8,959,073.91	8,969,051.07
政府补助	19,521,541.66	14,903,821.00
利息收入	5,224,122.65	7,415,254.97
其他营业外收入	488,806.31	106,818.81
其他往来款	4,486,275.75	22,513,742.16
合计	38,679,820.28	53,908,688.0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现金支出	26,793,261.41	32,616,396.68

销售费用现金支出	60,214,208.25	84,059,094.99
其他支出	1,662,727.75	2,549,239.20
合计	88,670,197.41	119,224,730.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权款项		1,080,000.00
发行股票审计、咨询等费用	5,434,179.98	
合计	5,434,179.98	1,08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7,775,568.73	16,654,491.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777,984.18	11,790,030.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1,758,267.98	27,015,182.46
无形资产摊销	4,651,996.41	3,288,719.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0,333.70	362,470.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687.28	105,488.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78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791,997.18	40,892,653.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85,702.06	6,776,286.9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1,101.31	-4,946,984.1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4,562.44	-218,709.1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580,605.40	-55,725,036.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840,095.35	56,076,802.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1,841,869.88	-79,918,54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4,632,330.08	22,122,069.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7,272,682.68	264,930,396.5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64,930,396.53	408,670,145.4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2,342,286.15	-143,739,748.88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7,272,682.68	264,930,396.53
其中：库存现金	309,182.36	182,045.8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6,963,500.32	264,748,350.6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272,682.68	264,930,396.53

其他说明：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3,910,641.85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71,271,491.14	抵押担保借款
应收账款	270,999,768.09	质押担保借款
合计	386,181,901.08	--

其他说明：

51、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94,614.12
其中：美元	60,769.70	6.4936	394,614.12

其他说明：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09 月 01 日	1,724,999,993.82	100.00%	现金、股份	2015 年 09 月 01 日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下半月支付了股权收购款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故将 2015 年 9 月 1 日作为购并日	254,294,192.48	46,887,662.74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01 日	294,000,000.00	70.00%	现金	2015 年 11 月 01 日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上半月支付了大部分股权收购款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故将 2015 年 11 月 1 日作为购并日	15,441,198.64	11,571,583.58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现金	560,000,000.00	294,000,000.00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1,164,999,993.82	
合并成本合计	1,724,999,993.82	294,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05,504,369.28	126,955,722.57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219,495,624.54	167,044,277.4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4,459,371.41	34,459,371.41	65,054,313.14	65,054,313.14
存货	276,971,599.83	276,971,599.83	12,312,614.91	12,312,614.91
固定资产	338,015,565.61	254,003,604.46	28,132,243.47	9,660,637.74
无形资产	7,721,416.88	1,976,467.14	12,710,871.76	2,749,834.11
应收票据	498,056.00	498,056.00	89,075.25	89,075.25
应收账款	416,497,326.78	416,497,326.78	134,457,999.85	134,457,999.85
预付款项	16,738,139.88	16,738,139.88	369,499.24	369,499.24
其他应收款	41,448,866.88	41,448,866.88	15,611,165.52	15,611,165.5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29,950,000.00	29,95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3,482,329.30	3,482,329.30		
长期应收款	64,973,554.38	64,973,554.38		
长期待摊费用	2,391,320.42	2,391,320.4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820,772.11	12,820,772.11	1,577,210.14	1,577,210.14
借款	137,748,718.16	137,748,718.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463,536.63		4,264,896.51	
应付票据	370,630.00	370,630.00	41,738,928.28	41,738,928.28
应付账款	201,551,338.31	201,551,338.31	41,711,004.81	41,711,004.81
预收款项	314,668,012.76	314,668,012.76	7,177,058.35	7,177,058.35
应付职工薪酬	1,373,347.87	1,373,347.87	1,132,606.34	1,132,606.34
应交税费	33,307,051.80	33,307,051.80	22,626,571.03	22,626,571.03
应付利息	1,400,000.00	1,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6,631,314.67	6,631,314.67	248,610.00	248,610.00
净资产	505,504,369.28	429,210,995.02	181,365,317.96	157,197,571.09
减：少数股东权益			54,409,595.39	47,159,271.33

取得的净资产	505,504,369.28	429,210,995.02	126,955,722.57	110,038,299.76
--------	----------------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安装劳务	100.00%		出资设立
斯高思（安徽）电器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75.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投资	90.00%		出资设立
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68.00%		出资设立
亳州鑫龙电气有限公司	亳州市	亳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提供劳务	59.74%		购买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生产、销售	70.00%		购买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安徽杰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6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	32.00%	465,757.78		10,753,570.32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0.26%	8,415,243.45		34,959,039.31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30.00%	3,471,475.07		57,881,070.4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	32,967,312.96	7,235,530.11	40,202,843.07	5,422,935.82	1,175,000.00	6,597,935.82	33,466,923.79	8,374,596.79	41,841,520.58	9,692,106.40		9,692,106.40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5,446,155.16	30,437,724.71	105,883,879.87	16,265,106.79	2,789,903.92	19,055,010.71	49,017,761.66	34,294,510.16	83,312,271.82	11,659,884.32	3,115,127.61	14,775,011.93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242,842,644.00	40,078,686.68	282,921,330.68	85,785,846.44	4,198,582.70	89,984,429.14						

司												
---	--	--	--	--	--	--	--	--	--	--	--	--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	38,894,665.86	1,455,493.07	1,455,493.07	-554,690.50	36,500,317.55	216,849.78	216,849.78	-3,572,485.94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82,397,085.55	21,291,609.27	21,291,609.27	3,265,191.56	40,187,265.69	6,552,882.23	6,552,882.23	34,055,885.33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15,441,198.64	11,571,583.58	11,571,583.58	13,476,724.48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42.2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6,837,244.18	42,561,656.01
非流动资产	18,384,098.71	21,993,145.07
资产合计	55,221,342.89	64,554,801.08
流动负债	3,587,614.90	1,661,044.09
非流动负债	490,600.93	858,551.53
负债合计	4,078,215.83	2,519,595.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1,143,127.06	62,035,205.4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582,399.62	26,178,856.70
--其他	-109,257.93	-109,257.9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1,473,141.69	26,069,598.77
营业收入	6,057,653.29	3,304,825.72
净利润	-10,892,078.40	-15,789,458.68
综合收益总额	-10,892,078.40	-15,789,458.68

其他说明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11.25%。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3、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1）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358,000,000.00元，详见附注六注释30。

(3) 敏感性分析: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 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 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 本公司的全年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4,424,250.00 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 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束龙胜(注)		自然人		16.23%	16.23%
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芜湖市	有限公司	2,108.00	5.80%	5.80%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 束龙胜持有本公司16.23%的股份, 通过持有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99.88%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5.80%的股份, 合并持有本公司22.03%的股份, 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束龙胜。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 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元器件		15,405.98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15,886,104.84	
合计		15,886,104.84	15,405.98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此处披露的本公司与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仅限于该公司与其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并未包含其与不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其他组成部分之间的交易。

(2)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04 日	2016 年 11 月 04 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06 日	2016 年 07 月 06 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14 日	2016 年 07 月 14 日	否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06 日	2016 年 07 月 06 日	否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14 日	2016 年 07 月 14 日	否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9 日	2016 年 10 月 29 日	否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29 日	2016 年 10 月 29 日	否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9,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06 日	2016 年 07 月 06 日	否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14 日	2016 年 07 月 14 日	否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4 年 09 月 17 日	2017 年 09 月 17 日	否
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 年 05 月 25 日	2018 年 05 月 25 日	否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4 年 08 月 31 日	2017 年 08 月 31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 年 11 月 26 日	2018 年 11 月 10 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 年 06 月 29 日	2016 年 06 月 28 日	否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28 日	2016 年 07 月 27 日	否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 年 12 月 07 日	2016 年 12 月 06 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 年 04 月 28 日	2016 年 04 月 27 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 年 06 月 09 日	2016 年 06 月 08 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 年 07 月 07 日	2016 年 07 月 07 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 年 10 月 15 日	2016 年 10 月 15 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4 年 04 月 24 日	2017 年 04 月 23 日	否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7,000,000.00	2014 年 04 月 29 日	2017 年 04 月 28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801,200.00	3,337,600.00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8,182,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532,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5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

1、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第一期股票期权已行权497.93万份，未行权521.27万份；首次授予的第二期股票期权已行权702.20万份，未行权25.00万份，预留的第一期股票期权已行权51.00万份；因员工离职及首次授予的第三期及预留的第二期股票期权因未能达到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而失效1042.60万份。

2、本公司与武文杰签订股权激励协议，双方约定：若子公司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达公司”）在2014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指本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泰达公司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泰达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该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准但不考虑与此次奖励相关的费用对净利润的影响）超过2,019.76万元，或2014年及2015年经审计的两年累

计净利润超过4,042.88万元，达到上述条件后，本公司同意在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30日内，将持有的泰达公司6%股权以无偿转让的方式奖励给武文杰。2014年度泰达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达到激励标准，因此本期公司已将持有的泰达公司6%股权以无偿转让方式奖励给武文杰，并办理了相关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行权条件完成情况等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8,235,6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泰达公司 65.738%股权所支付的交易对价 11,286 万元为参照，确定泰达公司 6%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1030.09 万元
负债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产生的累计负债金额	0.00
本期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0.00

其他说明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其他

1、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附件十一、关联方交易之关联担保情况”。

2、开出保函、信用证

(1)子公司安徽鑫龙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期末银行保函金额178,721.14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178,721.14元。

(2)子公司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期末银行保函金额45,691.18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45,691.18元。

(3)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2,037,000.00元，票据保证金金额为2,006,058.38元；银行保函金额72,000.00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72,000.00元。

(4)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10,865,292.03元，票据保证金金额1,861,530.20元。

(5)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11,686,226.40元，票据保证金金额1,198,622.64元。

(6)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25,389,533.28元，票据保证金金额6,255,836.66元；银行保函金额54,698,683.58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17,260,092.26元。

(7)子公司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598,500.00元，票据保证金金额598,500.00元；银行保函金额14,575,130.00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1,818,413.00元。

(8)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保函金额17,184,170.93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5,870,102.11元。

(9)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6,688,000.00元，票据保证金金额686,062.98元；银行保函金额58,589,019.50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6,059,011.31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253,400.32
-----------	---------------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截至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2个报告分部：制造业分部和服务业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制造业分部	服务业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总收入	891,699,860.80	88,067,407.77	107,061,393.10	872,705,875.47
二. 营业总成本	841,655,945.11	59,782,886.48	107,061,393.10	794,377,438.49
三. 利润总额（亏损）	68,124,790.67	23,784,335.97	1,972,140.00	89,936,986.64
四. 净利润（亏损）	63,019,280.35	16,728,428.38	1,972,140.00	77,775,568.73
五. 资产总额	6,924,421,600.93	167,711,290.48	1,996,644,795.77	5,095,488,095.64
六. 负债总额	2,705,954,828.34	21,487,625.69	745,399,444.09	1,982,043,009.94

(3) 其他说明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截止财务报告日，上述工作仍在进行中。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3、其他

重大诉讼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铁电气局集团客运专线系统集成事业部（温福客运专线）	经济纠纷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1,453,256.00	调解中
	内蒙古兴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纠纷	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6,808,584.00	审理中
	山东埭口盐化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纠纷	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5,326,911.27	被告提起上诉
	中冶华天南京电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原中冶华天南京自动化工程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4,262,470.74	审理中
	中冶华天南京电气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3,912,293.00	审理中
	芜湖市宝能电子信息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芜湖市鸠江区人民法院	3,872,409.40	审理中
	山东无棣齐星科技铝材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纠纷	无棣县人民法院	3,818,430.00	审理中
	滦平金牛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纠纷	滦平县人民法院	3,451,000.00	审理中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筑工程总承包部	经济纠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3,278,265.00	审理中
	江苏锦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连云港市海州区人民法院	1,945,898.00	被告提起上诉，二审开庭
	宁夏上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青铜峡分公司	经济纠纷	宁夏青铜峡市人民法院	1,592,219.00	审理中
	霍邱县庆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纠纷	邯郸市仲裁委员会	1,395,402.00	审理中
	天津升阳建筑安装工程	经济纠纷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1,274,373.00	审理中
	有限公司				

山东滨源化学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利津县人民法院	6,205,000.00 审理中
合肥市荣盛电力设备安 装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芜湖市经济技术 开发区法院	1,060,546.00 审理中
芜湖顺荣汽车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南陵县人民法院	955,380.00 审理中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12,957,274.32	100.00%	73,935,455.87		539,021,818.45	708,233,866.95	100.00%	62,086,824.79		646,147,042.16
合计	612,957,274.32	100.00%	73,935,455.87		539,021,818.45	708,233,866.95	100.00%	62,086,824.79		646,147,042.1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75,035,884.35	8,251,076.53	3.00%
1 至 2 年	187,757,197.99	18,775,719.80	10.00%
2 至 3 年	91,293,048.03	18,258,609.61	20.00%
3 年以上	57,300,099.84	28,650,049.93	50.00%
合计	611,386,230.21	73,935,455.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932,021.0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83,39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13,031,501.45	2.13	390,945.04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厦深铁路广东段四电系统集成项目经理部	12,437,452.00	2.03	2,307,230.05
大连地铁有限公司	10,280,373.94	1.68	964,924.62
天津博通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08,855.00	1.63	1,000,885.50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9,660,139.08	1.58	289,804.17
合计	55,418,321.47	9.04	4,953,789.39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2,541,776.60	100.00%	2,844,897.23		59,696,879.37	25,821,358.47	100.00%	1,318,364.64		24,502,993.83
合计	62,541,776.60	100.00%	2,844,897.23		59,696,879.37	25,821,358.47	100.00%	1,318,364.64		24,502,993.8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7,330,494.19	519,914.83	3.00%
1 至 2 年	10,281,444.66	1,028,144.47	10.00%
2 至 3 年	3,791,319.75	758,263.95	20.00%
3 年以上	1,077,147.95	538,573.98	50.00%
合计	32,480,406.55	2,844,897.2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26,532.5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4,918,595.96	14,158,551.43
备用金	5,237,274.62	5,576,268.32
关联方资金	30,061,370.05	5,265,711.17
预付费用	1,226,094.99	783,100.40
其他	1,098,440.98	37,727.15
合计	62,541,776.60	25,821,358.4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0,000,000.00	1 年以内	47.97%	0.00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保证金	2,586,499.00	2-3 年	4.14%	517,299.80
山东中钢招标有限公司	保证金	740,000.00	1 年以内	1.18%	22,200.00
合肥市政府采购中心	保证金	500,720.00	1 年以内	0.80%	15,021.60
繁昌县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482,000.00	1 年以内	0.77%	14,460.00
合计	--	34,309,219.00	--		568,981.4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716,169,563.47		2,716,169,563.47	698,470,461.07		698,470,461.07
合计	2,716,169,563.47		2,716,169,563.47	698,470,461.07		698,470,461.0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96,850,178.48			296,850,178.48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00,514,452.25			100,514,452.25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30,764,472.08			30,764,472.08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3,154,784.31			3,154,784.31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4,479,262.50			4,479,262.50		
安徽鑫龙电力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30,146,420.03			30,146,420.03		
安徽佑赛科技有限公司	23,400,000.00			23,400,000.00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亳州鑫龙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23,160,891.42		10,300,891.42	112,860,000.00		
安徽杰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294,000,000.00		294,000,000.00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724,999,993.82		1,724,999,993.82		
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						
合计	698,470,461.07	2,027,999,993.82	10,300,891.42	2,716,169,563.47		

(2) 其他说明

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为本期新设成立，尚未出资。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58,015,112.00	313,066,170.34	669,417,342.36	474,853,624.87
其他业务	4,477,157.12	2,655,969.66	2,883,902.52	68,214.20
合计	462,492,269.12	315,722,140.00	672,301,244.88	474,921,839.07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972,14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513.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6,000.00	146,000.00
合计	2,118,140.00	134,486.07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2,68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497,421.0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964,755.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5,856.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14,831.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46,920.85	
合计	13,297,254.6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3%	0.1358	0.13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3%	0.1085	0.1085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备查文件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束龙胜

2016年3月8日